

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17]005015 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HuaCertifiedPublicAccountants (SpecialGeneralPartnership)

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

	目录	页次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已审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合并利润表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4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5-6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7-8
	母公司利润表	9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10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11-12
	财务报表附注	1-106



审 计 报 告

大华审字[2017]005015号

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正集团”）财务报表，包括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6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君正集团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

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君正集团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君正集团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赵艳灵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鹏飞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一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6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内蒙古正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附注七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注释1	633,360,776.84	4,212,308,774.5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注释2	517,748,189.10	791,414,327.10
应收账款	注释3	147,093,460.62	105,641,953.11
预付款项	注释5	217,664,746.43	60,196,304.38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注释4	2,317,465,465.71	544,204,510.92
存货	注释6	444,232,909.47	251,313,392.3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注释7	23,367,237.71	289,253,633.51
流动资产合计		4,300,932,785.88	6,254,332,895.9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注释8	242,766,533.52	282,015,351.73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注释9	5,234,599,639.74	5,165,488,925.8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注释10	7,347,220,715.89	7,945,464,933.93
在建工程	注释11	423,116,360.83	314,294,991.02
工程物资	注释12	12,434,330.44	12,791,484.58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注释13	380,264,478.97	394,113,679.74
开发支出	注释14		
商誉	注释15	11,863,395.07	11,863,395.07
长期待摊费用	注释16	33,164,116.47	48,369,391.11
递延所得税资产	注释17	8,061,330.18	5,717,597.22
其他非流动资产	注释18	37,519,894.26	42,618,196.9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731,010,795.37	14,222,737,947.14
资产总计		18,031,943,581.25	20,477,070,843.04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16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七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注释19		1,036,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注释20	131,689,302.80	553,143,930.74
应付账款	注释21	1,062,996,282.81	1,382,259,703.43
预收款项	注释22	262,496,756.26	173,882,839.68
应付职工薪酬	注释23	35,093,037.09	29,019,313.25
应交税费	注释24	154,740,835.39	89,959,779.86
应付利息	注释25	37,312,796.30	38,684,949.68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注释26	82,041,342.85	85,922,926.4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注释28	258,457,449.77	13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注释29	36,746,982.57	1,444,691,286.54
流动负债合计		2,061,574,785.84	4,963,564,729.6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注释30	750,000,000.00	246,000,000.00
应付债券	注释31	1,492,466,757.59	1,488,127,438.83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注释32		1,538,601,477.4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注释27	3,623,871.11	3,401,482.79
递延收益	注释33	47,278,535.30	22,234,966.81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93,369,164.00	3,298,365,365.85
负债合计		4,354,943,949.84	8,261,930,095.51
股东权益：			
股本	注释34	8,438,017,390.00	4,219,008,69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注释36	227,853,006.61	4,444,835,275.9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注释37	-32,405,231.46	7,477,608.44
专项储备	注释35	10,066,397.83	9,460,872.95
盈余公积	注释38	327,954,418.49	270,526,520.43
未分配利润	注释39	4,697,402,134.96	3,255,291,771.0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3,668,888,116.43	12,206,600,743.79
少数股东权益		8,111,514.98	8,540,003.74
股东权益合计		13,676,999,631.41	12,215,140,747.53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8,031,943,581.25	20,477,070,843.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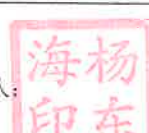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2016年度

编制单位：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七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注释40	5,714,053,651.66	4,833,385,725.62
减：营业成本	注释40	3,248,609,285.74	3,165,386,126.47
税金及附加	注释41	71,928,139.09	46,592,180.96
销售费用	注释42	277,234,638.52	226,549,824.36
管理费用	注释43	497,134,764.13	375,520,544.41
财务费用	注释44	234,658,309.41	344,684,564.14
资产减值损失	注释46	13,819,099.72	10,585,424.2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注释45	376,506,156.40	210,548,835.1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61,844,849.24	200,298,835.16
二、营业利润		1,747,175,571.45	874,615,896.24
加：营业外收入	注释47	57,463,952.14	67,355,894.7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860,229.05	2,066,017.98
减：营业外支出	注释48	495,034.11	338,289.7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03,535.05	58,005.58
三、利润总额		1,804,144,489.48	941,633,501.25
减：所得税费用	注释49	220,654,542.33	118,307,722.01
四、净利润		1,583,489,947.15	823,325,779.24
其中：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83,918,435.91	839,863,019.76
少数股东损益		-428,488.76	-16,537,240.52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9,882,839.90	28,687,765.6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9,882,839.90	28,687,765.65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3.			
(二)以后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9,882,839.90	28,687,765.65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30,746,452.61	7,733,872.76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2,425,280.08	9,721,627.63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3,288,892.79	11,232,265.26
6.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产生的投资收益			
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1,543,607,107.25	852,013,544.8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544,035,596.01	868,550,785.4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28,488.76	-16,537,240.5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877	0.227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877	0.2278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6年度

编制单位：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七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035,454,559.22	3,868,768,221.65
收到的税费返还		43,611,187.14	52,229,842.2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50	294,954,238.87	70,327,659.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74,019,985.23	3,991,325,723.2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02,998,179.81	1,436,373,880.2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65,998,956.02	359,628,588.84
支付的各项税费		496,036,347.04	421,516,244.2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50	667,876,505.52	466,458,478.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32,909,988.39	2,683,977,192.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41,109,996.84	1,307,348,530.9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4,628,000.00	6,38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53,529,895.50	67,85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5,584,792.00	52,208,134.4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3,742,687.50	126,438,134.4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8,774,692.96	521,292,939.8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736,856,000.00	4,413,066,860.8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98,096.4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25,630,692.96	4,935,757,897.1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1,888,005.46	-4,809,319,762.7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875,499,994.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60,000,000.00	1,496,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94,442,222.2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60,000,000.00	11,165,942,216.2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222,000,000.00	3,233,97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78,667,729.02	325,232,387.3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50	1,450,085,681.02	368,808,438.8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50,753,410.04	3,928,010,826.2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90,753,410.04	7,237,931,39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82,350.92	6,696,007.6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71,049,067.74	3,742,656,165.88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37,334,196.32	294,678,030.4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6,285,128.58	4,037,334,196.32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2016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黃輝 1503020032366

杨丽印

楊東海印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6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 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	上期金额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48,000,000.00		1,684,689,198.16		-21,210,157.21	6,986,381.23	217,617,841.20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048,000,000.00		1,684,689,198.16		-21,210,157.21	6,986,381.23	217,617,841.2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2,171,008,695.00		2,760,146,077.80		28,687,765.65	2,474,491.72	52,908,679.2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8,687,765.65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532,608,695.00		4,340,287,999.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532,608,695.00		4,340,287,999.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52,908,679.23
2. 对股东的分配							52,908,679.23
3. 其他							-81,920,000.00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638,400,000.00		-1,638,4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1,638,400,000.00		-1,638,40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2,474,491.72	
1. 本期提取						28,611,264.08	
2. 本期使用						26,136,772.36	
(六) 其他			58,258,078.80				
四、本期末余额	4,219,008,695.00		4,444,835,275.96		7,477,608.44	9,460,872.95	270,526,520.43
							8,540,003.74
							12,215,140,747.53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6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附注十六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8,670,968.15	3,732,026,117.1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825,011.97	629,945.00
应收账款	注释1	16,808.14	
预付款项		471,743,246.84	186,151,348.93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注释2	1,119,537,631.62	1,804,058,778.68
存货		79,298,810.13	21,906,024.4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844,432.97	3,603,979.43
流动资产合计		1,708,936,909.82	5,748,376,193.6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73,153,720.00	196,576,2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注释3	10,960,584,815.45	8,179,307,050.24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78,652,833.18	673,666,453.52
在建工程		2,012,705.4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4,356,342.61	35,598,964.9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479,551.10	72,821.4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249,239,967.74	9,085,221,490.15
资产总计		13,958,176,877.56	14,833,597,683.76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16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十六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37,372,201.62	63,020,230.23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1,928,628.32	737,111.17
应交税费		21,709,440.32	18,424,325.89
应付利息		36,246,025.47	36,394,550.23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701,769,106.29	587,186,126.5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11,213,564.00	1,427,409,283.59
流动负债合计		910,238,966.02	2,263,171,627.6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1,492,466,757.59	1,488,127,438.83
其中：优先股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92,466,757.59	1,488,127,438.83
负债合计		2,402,705,723.61	3,751,299,066.50
股东权益：			
股本		8,438,017,390.00	4,219,008,69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24,535,193.38	4,441,502,054.3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5,525,440.47	3,242,663.58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27,954,418.49	270,526,520.43
未分配利润		2,580,489,592.55	2,148,018,683.91
股东权益合计		11,555,471,153.95	11,082,298,617.26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3,958,176,877.56	14,833,597,683.76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利润表

2016年度

编制单位：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十六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注释4	807,512,732.04	790,252,554.90
减：营业成本	注释4	348,454,082.54	389,771,567.39
税金及附加		14,744,870.06	12,377,220.83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88,645,002.34	69,197,772.32
财务费用		119,336,363.09	64,046,352.07
资产减值损失		2,711,531.09	11,397.0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注释5	338,199,450.72	267,502,227.5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23,538,143.56	205,252,227.55
二、营业利润		571,820,333.64	522,350,472.80
加：营业外收入		45,109,633.46	53,194,649.0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408,493.50	413,374.39
减：营业外支出		52,861.37	202,831.7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2,581.74
三、利润总额		616,877,105.73	575,342,290.07
减：所得税费用		42,598,125.13	46,255,497.82
四、净利润		574,278,980.60	529,086,792.25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8,768,104.05	3,987,743.94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3.			
（二）以后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8,768,104.05	3,987,743.94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18,768,104.05	3,987,743.94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产生的投资收益			
7.			
六、综合收益总额		555,510,876.55	533,074,536.1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6年度

编制单位：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十六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19,734,906.12	884,049,497.14
收到的税费返还		42,681,208.65	51,600,803.1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957,668,977.00	5,975,495,312.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920,085,091.77	6,911,145,613.2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2,292,019.51	73,271,366.3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4,552,982.52	57,220,039.4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8,512,504.04	146,071,315.6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304,980,178.10	6,272,039,689.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90,337,684.17	6,548,602,411.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29,747,407.60	362,543,202.0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8,578,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41,099,895.50	119,85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5,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9,677,895.50	119,885,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17,114.74	771,719.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3,510,947,050.00	4,105,341,186.4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12,364,164.74	4,106,112,905.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52,686,269.24	-3,986,227,905.4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875,499,994.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80,9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816,399,994.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30,000,000.00	37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49,313,017.47	111,049,363.2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3,269.87	1,5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80,416,287.34	482,549,363.2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0,416,287.34	7,333,850,630.7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03,355,148.98	3,710,165,927.48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32,026,117.13	21,860,189.6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670,968.15	3,732,026,117.13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6年度

编制单位：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219,008,695.00		4,441,502,054.34		3,242,663.58		270,526,520.43	2,148,018,683.91	11,082,298,617.2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4,219,008,695.00		4,441,502,054.34		3,242,663.58		270,526,520.43	2,148,018,683.91	11,082,298,617.2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4,219,008,695.00		-4,216,966,860.96		-18,768,104.05		57,427,898.06	432,470,908.64	473,172,536.6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8,768,104.05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574,278,980.60	555,510,876.55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57,427,898.06	-141,808,071.96	-84,380,173.90
2. 对股东的分配							57,427,898.06	-57,427,898.06	
3. 其他								-84,380,173.90	-84,380,173.90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4,219,008,695.00		-4,219,008,695.00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4,219,008,695.00		-4,219,008,695.00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8,438,017,390.00		2,041,834.04		-15,525,440.47		327,954,418.49	2,560,489,592.55	11,555,471,153.95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1503020032366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6年度

编制单位：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上期金额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48,000,000.00		1,684,670,760.50		-745,080.36	5,703,304,092.2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048,000,000.00		1,684,670,760.50		-745,080.36	5,703,304,092.2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2,171,008,695.00		2,756,831,293.84		3,987,743.94	5,378,994,525.0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532,608,695.00		4,340,287,999.00		529,086,792.25	533,074,536.19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532,608,695.00		4,340,287,999.00			4,872,896,694.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4,872,896,694.00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52,908,679.23	-134,828,679.23
2. 对股东的分配					52,908,679.23	-52,908,679.23
3. 其他					-81,920,000.00	-81,920,000.00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638,400,000.00		-1,638,4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1,638,400,000.00		-1,638,40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4,219,008,695.00		4,441,502,054.34		3,242,663.58	11,082,298,617.26
			54,943,294.84		270,526,520.43	54,943,294.84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历史沿革

1、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原名乌海市海神热电有限责任公司，于 2003 年 2 月 16 日，在乌海市乌达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成立，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00 万元。其中博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出资 9,000 万元（以货币出资），占注册资本的 45%；乌海市慧通实业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8,000 万元（以货币出资），占注册资本的 40%；内蒙古乌海市海神煤炭集团公司出资 3,000 万元（以货币出资），占注册资本的 15%。2003 年 2 月 14 日，乌海市华瑞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对博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乌海市慧通实业有限责任公司、内蒙古乌海市海神煤炭集团公司投入公司的资本进行了验证，并出具了乌华联验[2003]第 8 号《验资报告》。取得了注册号为：1503042000131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设立后，海神热电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1	博华资产	9,000	45.00
2	慧通实业	8,000	40.00
3	海神集团	3,000	15.00
	合计	20,000	100.00

2004 年 3 月 6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一致同意博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 45%的股权转让于博弘国际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博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博弘国际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书。2004 年 12 月 29 日，公司股东乌海市慧通实业有限责任公司名称变更为乌海市君正科技产业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办理了名称变更登记手续。本次股权转让和名称变更完成后，本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1	博弘国际	9,000	45.00
2	君正科技	8,000	40.00
3	海神集团	3,000	15.00
	合计	20,000	100.00

2005 年 6 月 1 日，内蒙古乌海市海神煤炭集团公司与廊坊嘉恒实业有限公司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书。内蒙古乌海市海神煤炭集团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 15%的股权转让给廊坊嘉恒实业有限公司。

2007 年 10 月 25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一致同意变更公司名称为“乌海市君正能源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公司于 2007 年 11 月 15 日取得乌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蒙乌）名称预核私字[2007]第 3879 号《企业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并于 2007 年 11 月 16 日办理了名称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了新的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150304000000891。

2007 年 12 月 17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一致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2 亿元增加到 5.2 亿元。其中：股东君正国际投资（北京）有限公司（前身为博弘国际投资控股有限公司，2007 年 7 月 25 日名称变更）增资 1.44 亿元；乌海市君正科技产业有限责任公司增资 1.28 亿元；廊坊嘉恒实业有限公司增资 4,800 万元。2007 年 12 月 26 日，公司办理了注册资本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了新的法人营业执照。2007 年 12 月 20 日，北京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内蒙古分公司对君正国际投资（北京）有限公司、乌海市君正科技产业有限责任公司、廊坊嘉恒实业有限公司增资资本进行了验证，并出具了北京立信（蒙）验[2007]011 号《验资报告》。

2007 年 12 月 27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一致同意君正国际投资（北京）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 45%的股权转让于杜江涛；乌海市君正科技产业有限责任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 9.85%的股权分别转让于内蒙古凯德伦泰投资有限公司、杨明、苏钢、梅迎军、黄辉、翟晓枫、王尔慈、崔力军、卢信群、翟麦兰、危嘉、张春敏；廊坊嘉恒实业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 15%的股权转让于田秀英。2007 年 12 月 27 日，上述股权转让方与受让方分别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1	杜江涛	23,400	45.00
2	君正科技	15,682	30.15
3	田秀英	7,800	15.00
4	凯德伦泰	2,000	3.85
5	卢信群	628	1.21
6	梅迎军	450	0.87
7	黄辉	368	0.71
8	翟晓枫	348	0.67
9	苏钢	330	0.63
10	杨明	278	0.53
11	张春敏	200	0.38
12	翟麦兰	150	0.29
13	危嘉	150	0.29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14	王尔慈	118	0.23
15	崔力军	98	0.19
	合计	52,000	100.00

2、企业合并

2007 年 12 月，本公司受让了乌海市君正科技产业有限责任公司等拥有的内蒙古君正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乌海市君正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100%的股权、乌海市君正供水有限责任公司 95%的股权；内蒙古君正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受让了乌海市君正科技产业有限责任公司等拥有的乌海市君正实业有限公司的 100%的股权，进行了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时受让了廊坊嘉恒实业有限公司和张孝义持有的乌海市君正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的 90%和 10%的股权，进行了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3、改制情况

2008 年 8 月 15 日，全体股东签署《发起人协议》约定，依《公司法》第 96 条的规定，按照 1:0.6367 的折股比例，将变更基准日 2008 年 6 月 30 日公司净资产 816,723,433.89 元折合为股份有限公司股本 52,000 万股，各发起人持股比例不变。

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额(万股)	出资比例(%)
1	杜江涛	23,400	45.00
2	君正科技	15,682	30.15
3	田秀英	7,800	15.00
4	凯德伦泰	2,000	3.85
5	卢信群	628	1.21
6	梅迎军	450	0.87
7	黄辉	368	0.71
8	翟晓枫	348	0.67
9	苏钢	330	0.63
10	杨明	278	0.53
11	张春敏	200	0.38
12	翟麦兰	150	0.29
13	危嘉	150	0.29
14	王尔慈	118	0.23
15	崔力军	98	0.19
	合计	52,000	100.00

2008 年 9 月 15 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拟设立的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截止 2008 年 6 月 30 日的注册资本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出具信会师报字[2008]第 80059 号《验资报告》。

2008 年 9 月 23 日，公司在乌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取得了注册号为 150300000004992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住所：乌海市乌达区高载能工业园区；法定代表人：杜江涛。

2014 年 7 月 16 日，公司在乌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法定代表人变更为黄辉。

2015 年 7 月 14 日，公司名称变更为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1 月 13 日，取得由乌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新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号为 9115030074389683XQ。

4、发行股票

2011 年 1 月 21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122 号《关于核准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的核准，同意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2,000 万股。公司于 2011 年 2 月 10 日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2,0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 25.00 元，共计募集人民币 300,000.00 万元。经此发行，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64,000 万元。

2011 年 2 月 16 日，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新增的注册资本金进行了审验，出具立信大华验字[2011]008 号《验资报告》。

5、股本变动

2012 年 5 月 3 日，公司召开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同意公司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共计转增 64,000 万股。公司 201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64,000 万股增至 128,000 万股。2012 年 9 月 21 日，公司召开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注册资本由 64,000 万元增至 128,000 万元。2012 年 11 月 1 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新增的注册资本金进行了审验，出具大华验字[2012]293 号《验资报告》。

2014 年 6 月 16 日召开的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本次分配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6 股，共计转增 768,000,000 股。公司 201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1,280,000,000 股增至 2,048,000,000 股。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召开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本次分配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8 股，共计转增 1,638,400,000 股。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2,048,000,000 股增至 3,686,400,000 股。

2015 年 11 月 20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2632 号《关于核准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的核准，同意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533,188,248 股新股。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28 日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532,608,695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 9.20 元，共计募集人民币 4,899,999,994.00 元。经此发行，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4,219,008,695.00 元。

2015 年 12 月 28 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新增的注册资本金进行审验，并出具了大华验字[2015]001310 号《验资报告》。

2016 年 6 月 28 日，公司召开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本次分配以 2015 年末公司总股本 4,219,008,695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 元人民币（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84,380,173.90 元人民币（含税），同时，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 10 股转增 10 股，合计转增 4,219,008,695 股，转增股本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8,438,017,390.00 股。

（二）行业性质

本公司属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

（三）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电力生产；电力供应；热力生产和供应；商业贸易；化工产品。

（四）主要产品、劳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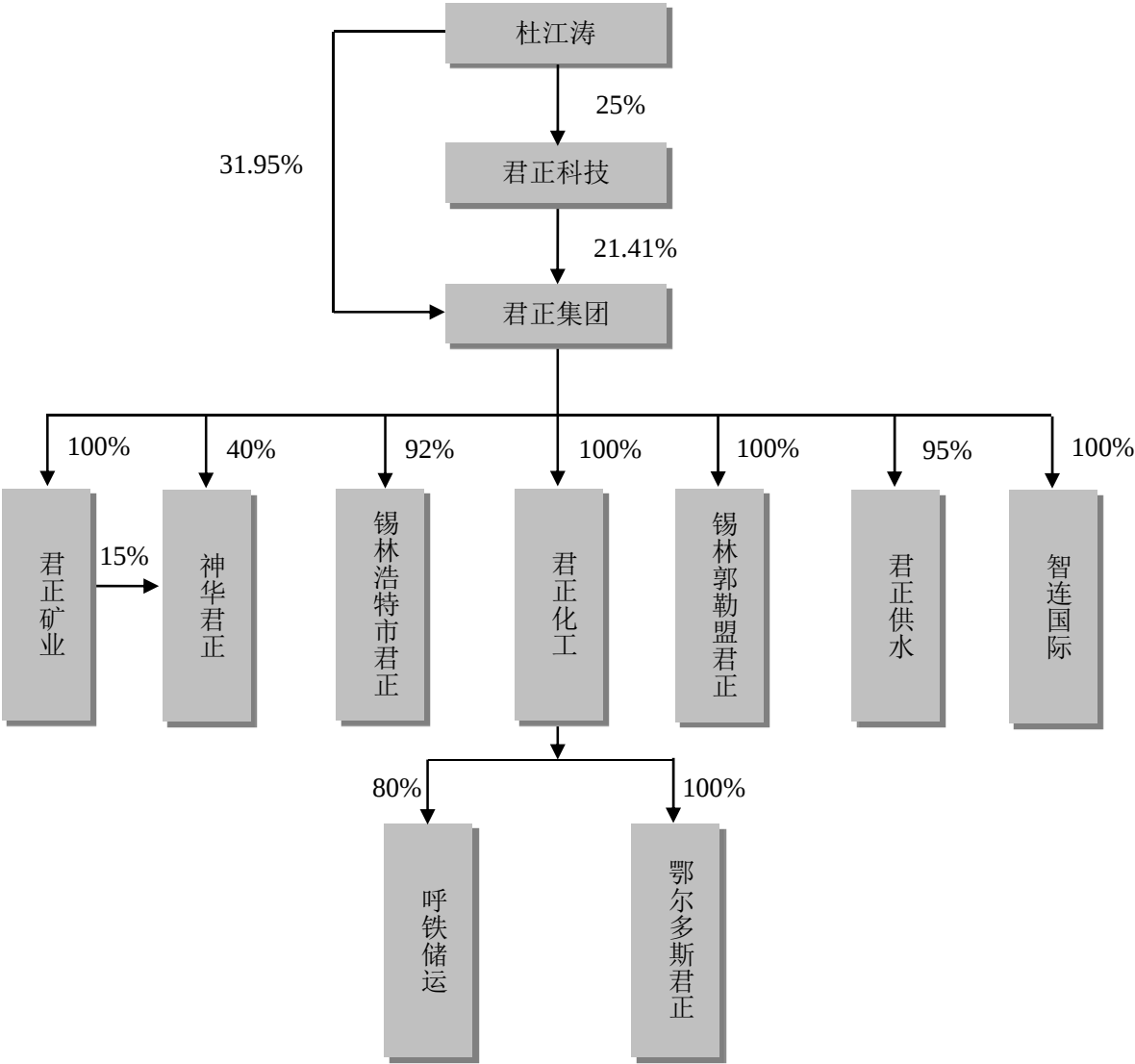
树脂、烧碱、硅铁、水泥熟料等的生产和销售。

（五）公司基本架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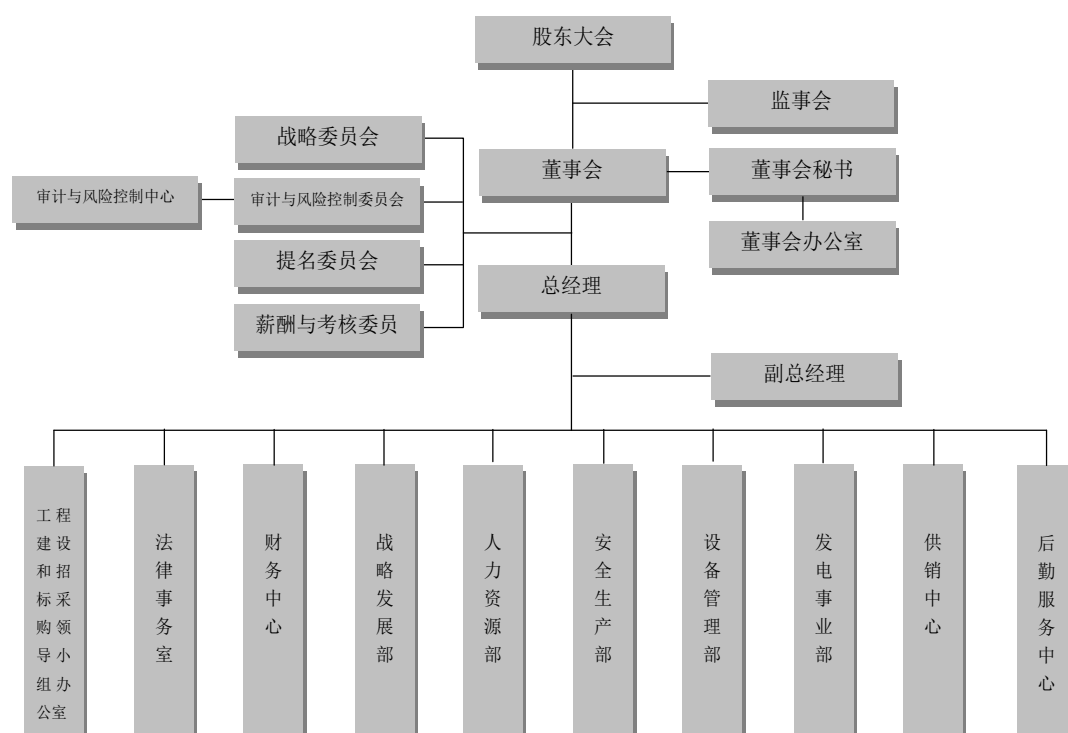
本公司最高权力机构是股东大会，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根据业务发展需要，设立财务中心、安全生产部、供销中心、董事会办公室、审计与风险控制中心、设备管

理部、人力资源部、战略发展部、法律事务室、后勤服务中心等职能部门。

1、公司外部组织机构



2、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图



(六) 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于 2017 年 4 月 11 日批准报出。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一)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共九户，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内蒙古君正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1 级	100	100
乌海市君正供水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1 级	95	95
乌海市神华君正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1 级	55	55
锡林浩特市君正能源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1 级	92	92
锡林郭勒盟君正能源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1 级	100	100
LION LEGEND INTERNATIONAL LIMITED	全资子公司	1 级	100	100
乌海市君正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1 级	100	100
鄂尔多斯市君正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全资孙公司	2 级	100	100
内蒙古呼铁君正储运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孙公司	2 级	80	80

(二) 合并范围的变更

根据 2016 年 12 月 26 日公司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按照账面净值将公司所持有的全资子公司鄂尔多斯市君正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划转至公司全资子公司内蒙古君正化工有限责任公司。该项划转业务在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进行，合并报表范围没有变化。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 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附注四（十一）]、存货的计价方法[附注四（十二）]、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附注四（十五、十八）]、收入的确认时点[附注四(二十五)]等。

(二)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四)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境外子公司 LION LEGEND INTERNATIONALL IMITED 采用美元为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

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 (1) 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

担义务。

(2) 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 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3)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 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 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 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 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 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 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 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 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 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 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 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 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 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 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否则, 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八)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 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 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 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九)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取得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回购或赎回；

2)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3) 属于衍生金融工具，但是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2) 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3) 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4) 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性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

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如果持有至到期投资处置或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的金额,相对于本公司全部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额较大,在处置或重分类后应立即将其剩余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遇到下列情况可以除外:

1) 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且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

2) 根据合同约定的偿付方式,企业已收回几乎所有初始本金。

3) 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企业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件所引起。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其他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

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

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 （1）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4）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6）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 （7）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8）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7.金融资产的具体减值方法如下：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一年（含一年）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

上段所述成本按照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确定；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确定；在活跃市场有报价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根据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确定，除非该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存在限售期。对于存在限售期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按照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权益工具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公司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余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2）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记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8.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十一）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

年末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则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收回金额是通过对其的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扣除预计处置费用等）。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应收款项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单项金额重大的具体标准为：占应收账款余额 10%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 按账龄作为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的依据。

(2)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6 个月以内	0	0
6 个月—1 年	5	5
1—2 年	15	15
2—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一致。

(十二)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 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 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 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 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 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 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 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 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 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 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

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三)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1.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1）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2）公司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

（3）公司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4）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2.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权益性投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但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

(十四)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四 /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

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

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

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十五)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利用专项储备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40	5	4.75-2.38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18	5	9.50-5.28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6	5	15.83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2)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 (2) 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十六)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七)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

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八)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采矿权、软件等。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按权证年限摊销
煤炭采矿权	6 年	按工作量法摊销
石灰石采矿权	15.8 年-31.2 年	按使用年限摊销
软件	5 年	按使用年限摊销
专有技术及专利权	10 年	按使用年限摊销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经复核，该类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仍为不确定。

3.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十九）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

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二十)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平均摊销。

(二十一)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

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由专业人员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二)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

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 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会计处理方法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二十四)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本公司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根据所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金融负债：

- (1) 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 (2) 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3)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4)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2.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权益工具：

- (1) 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2)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
- (3) 如为衍生工具，企业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3. 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都应当作为发行企业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除；

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原则上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计入所发行工具的初始计量金额。

(二十五) 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 1) 采取预收货款方式销售，确认收入时点为货物发出的当天；
- 2) 采取赊销方式销售，确认收入时点为取得销售额凭据的当天。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 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3) 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 (4) 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

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4. 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公司销售产品或转让其他资产时，与购买方签订了所销售的产品或转让资产回购协议，根据协议条款判断销售商品是否满足收入确认条件。如售后回购属于融资交易，则在交付产品或资产时，本公司不确认销售收入。回购价款大于销售价款的差额，在回购期间按期计提利息，计入财务费用。

(二十六)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七)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商誉、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且该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一般情况下，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当期所得税资产与负债及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可以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纳入合并范围的企业中，一方的当期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资产与另一方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负债一般不能予以抵销，除非所涉及的企业具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

(二十八) 租赁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融资租入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详见本附注四 / （十

五) 固定资产。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十九) 其他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安全生产费：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三十)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会计政策未变更。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变更。

五、财务报表列报项目变更说明

财政部于 2016 年 12 月 3 日发布了《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 号）。

《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规定：全面试行营业税改征增值税后，“营业税金及附加”科目名称调整为“税金及附加”科目，该科目核算企业经营活动发生的消费税、城市维护建设税、资源税、教育费附加及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等相关税费；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

《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还明确要求“应交税费”科目下的“应交增值税”、“未交增值税”、“待抵扣进项税额”、“待认证进项税额”、“增值税留抵税额”等明细科目期末借方余额应根据情况，在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列示；“应交税费——待转销项税额”等科目期末贷方余额应根据情况，在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

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列示。

本公司已根据《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对于 2016 年 5 月 1 日至该规定施行之间发生的交易由于该规定而影响的资产、负债和损益等财务报表列报项目金额进行了调整，包括将 2016 年 5 月 1 日之后发生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和印花税从“管理费用”调整至“税金及附加” 38,376,763.70 元；对于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4 月 30 日期间发生的交易，不予追溯调整；对于 2016 年财务报表中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也不予追溯调整。

六、税项

(一) 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1. 流转税及附加税费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应税销售服务收入、无形资产或者不动产	6%、13%、17%
营业税	营改增之前的应纳税营业额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5%、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5%

2. 企业所得税

公司名称	税率	备注
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	执行西部大开发国家鼓励类产业税收优惠
内蒙古君正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15%	执行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
乌海市君正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25%	
乌海市君正供水有限责任公司	25%	
乌海市神华君正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25%	
鄂尔多斯市君正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15%	执行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
内蒙古呼铁君正储运有限责任公司	25%	
锡林浩特市君正能源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25%	
锡林郭勒盟君正能源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25%	

3. 房产税

房产税按照房产原值的 90%为纳税基准，税率为 1.2%，或以租金收入为纳税基准，税率为 12%。

4. 个人所得税

员工个人所得税由本公司代扣代缴。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1、增值税

(1) 本公司根据乌海市国家税务局乌海国税流字[2008]38 号文件《乌海市国家税务局关于乌海市君正能源化工有限责任公司申请享受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优惠政策的批复》，依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1]198 号《关于部分资源综合利用及其他产品增值税政策问题的通知》和国家发展与改革委员会办公厅下发《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印发 2007 年资源综合利用发电机组名单的通知》，本公司列入资源综合利用发电机组认定名单，从 2008 年 1 月 1 日起享受增值税按应纳税额减半征收的优惠政策。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56 号《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他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2009 年 1 月 1 日起实行增值税 50%即征即退政策。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5]78 号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从 2015 年 7 月 1 日开始实行增值税 50%即征即退政策。

(2) 本公司子公司内蒙古君正化工有限责任公司生产的硅酸盐水泥熟料被内蒙古自治区发改委认定为资源综合利用生产的产品，符合《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列示的相关条件，根据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56 号《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他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从 2011 年 1 月 1 日开始硅酸盐水泥熟料产品实行增值税 100%即征即退的政策。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5]78 号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从 2015 年 7 月 1 日开始利用废渣生产的水泥熟料产品实行增值税 70%即征即退的政策。

2、所得税

(1)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1]58 号《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文件；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2 年第 12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经当地主管税务机关每年审核备案，公司于 2012 年起享受西部大开发国家鼓励类产业所得税率减按 15%的税收优惠政策。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5 年第 14 号《关于执行〈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有关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公司于 2015 年起享受西部大开发国家鼓励类产业所得税率减按 15%的税收优惠政策。

(2) 子公司——内蒙古君正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经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下发国科火字[2010]248 号文件, 审批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 2016 年复审合格, 重新颁发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证书有效期三年。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下发的国税函[2009]203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 经当地税务机关每年审核备案, 内蒙古君正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从 2012 年起享受所得税率减按 15% 的税收优惠政策。

(3) 孙公司——鄂尔多斯市君正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经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下发国科火字[2014]298 号文件, 审批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 颁发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证书有效期三年。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下发的国税函[2009]203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 经当地税务机关审核备案, 鄂尔多斯市君正能源化工有限公司从 2015 年起享受所得税率减按 15% 的税收优惠政策。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注释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566,285,128.58	4,037,632,742.40
其他货币资金	67,075,648.26	174,676,032.17
合计	633,360,776.84	4,212,308,774.57
其中: 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11,565,801.17	7,064,036.92

1.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3,515,704.00	121,961,836.28
信用证保证金	43,559,944.26	3,300,000.00
履约保证金		49,414,195.89
被法院冻结的银行存款		298,546.08
合计	67,075,648.26	174,974,578.25

2.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以其他货币资金 23,515,704.00 元作为保证金,签发银行承兑汇票 47,515,704.00 元;以其他货币资金 43,259,944.26 元作为保证金,开立信用证 39,665,355.26 元;以其他货币资金 300,000.00 元作为进口设备信用保证金。

3.货币资金期末数比期初数减少 3,578,947,997.73 元,减少比例为 84.96%,主要原因为:上期募集资金到位,本期陆续使用。

注释2.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的分类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517,748,189.10	791,414,327.10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517,748,189.10	791,414,327.1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84,303,598.80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84,303,598.80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以大面值银行承兑汇票 78,803,598.80 元作为质押签发小面值银行承兑汇票 78,803,598.80 元;以银行承兑汇票 5,500,000.00 元作为质押签发银行承兑汇票 5,370,000.00 元。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083,824,496.23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2,083,824,496.23	

4. 期末无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5. 应收票据其他说明:

应收票据期末数比期初数减少 273,666,138.00 元,减少比例为 34.58%,主要原因为:使用票据支付工程款增加。

注释3.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5,201,138.22	100	8,107,677.60	5.22	147,093,460.6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55,201,138.22	100	8,107,677.60	5.22	147,093,460.62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1,930,726.11	100	6,288,773.00	5.62	105,641,953.1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11,930,726.11	100	6,288,773.00	5.62	105,641,953.1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37,449,024.07	278,244.36	
其中：6 个月以内	131,884,136.91	0.00	
6 个月—1 年	5,564,887.16	278,244.36	5
1—2 年	11,549,181.37	1,732,377.20	15
2—3 年	0.00	0.00	30
3—4 年	0.00	0.00	50
4—5 年	529,383.70	423,506.96	80
5 年以上	5,673,549.08	5,673,549.08	100
合计	155,201,138.22	8,107,677.6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818,904.6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第一名	38,127,784.43	24.57	0.00
第二名	29,865,280.29	19.24	0.00
第三名	9,880,286.34	6.37	0.00
第四名	9,413,265.23	6.06	79,993.13
第五名	9,075,602.79	5.85	0.00
合计	96,362,219.08	62.09	0.00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

无

6. 转移应收款项且继续涉入而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无

7. 应收账款其他说明

应收账款期末数比期初数增加 43,270,412.11 元，增加比例为 38.66%，主要变动原因是本期授信客户的销量增加，导致应收款项增加。

注释4.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271,599,000.00	96.62			2,271,599,0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9,383,256.70	3.38	33,516,790.99	42.22	45,866,465.7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2,350,982,256.70	100.00	33,516,790.99	42.22	2,317,465,465.71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90,910,400.00	33.71			190,910,4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75,362,182.48	66.29	22,068,071.56	5.88	353,294,110.9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566,272,582.48	100	22,068,071.56	5.88	544,204,510.92

其他应收款分类的说明：

(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第一名	2,039,796,000.00			股权收购价款和产权交易保证金，无风险，本期不计提坏账准备
第二名	131,803,000.00			合作意向暂付款，本期不计提坏账准备
第三名	100,000,000.00			融资租赁履约保证金，回收无风险，本期不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2,271,599,000.00	0.00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0,045,239.08	63,684.35	
其中：6 个月以内	8,771,552.10		
6 个月—1 年	1,273,686.98	63,684.35	5
1—2 年	30,119,375.68	4,517,906.35	15
2—3 年	1,790,554.04	537,166.21	30
3—4 年	17,318,092.97	8,659,046.49	50
4—5 年	1,855,036.70	1,484,029.36	80
5 年以上	18,254,958.23	18,254,958.23	100
合计	79,383,256.70	33,516,790.99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1,448,719.43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	135,228,083.69	126,074,683.69
备用金	7,889,445.44	8,009,180.61
往来款	146,205,328.52	106,311,478.21
产权交易保证金	302,940,000.00	302,940,000.00
预付股权收购价款	1,736,856,000.00	
预付款转入	5,221,756.73	12,037,654.35
应返还土地出让金	15,942,649.00	9,540,624.00
其他	698,993.32	1,358,961.62
合计	2,350,982,256.70	566,272,582.48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股权收购价款和产权交易保证金	2,039,796,000.00	1 年以内、1-2 年	86.76	
第二名	合作意向暂付款	131,803,000.00	6 个月以内、1-2 年	5.61	
第三名	融资租赁履约保证金	100,000,000.00	1-2 年	4.25	
第四名	应返还土地出让金	15,942,649.00	1-2 年、2-3 年、3-4 年、4-5 年	0.68	4,758,030.50
第五名	矿山环境治理保证金	14,880,279.42	6 个月以内、1-2 年、2-3 年、4-5 年、5 年以上	0.63	12,063,291.61
合计		2,302,421,928.42		97.93	16,821,322.11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无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而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无

9. 其他说明

其他应收款期末数比期初数增加 1,784,709,674.22 元，增加比例为 315.17%，主要变动原因为：本期支付华泰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收购价款 1,736,856,000.00 元。

注释5.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12,690,723.01	97.71	42,829,996.83	71.15
1 至 2 年	4,303,914.47	1.98	2,464,282.55	4.09
2 至 3 年	233,745.45	0.11	13,613,629.49	22.62
3 年以上	436,363.50	0.20	1,288,395.51	2.14
合计	217,664,746.43	100.00	60,196,304.38	100.00

2. 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3.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金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第一名	32.64	71,036,268.51	1 年以内	技术研发项目尚未完成
第二名	9.65	21,000,000.00	1 年以内	设备未到
第三名	6.13	13,347,757.38	1 年以内	设备未到
第四名	3.41	7,426,891.45	1 年以内	设备未到
第五名	3.12	6,793,463.04	1 年以内	设备未到
合计	54.95	119,604,380.38		

4. 预付账款的其他说明

预付账款期末数比期初数增加 157,468,442.05 元，增加比例为 261.59%，主要变动原因为：本期鄂尔多斯君正循环经济产业链项目预付款增加。

注释6.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176,374,868.56		176,374,868.56	51,420,576.38	1,062,655.77	50,357,920.61
原材料	257,870,988.55		257,870,988.55	182,682,064.15	492,866.71	182,189,197.44
自制半成品	9,987,052.36		9,987,052.36	14,563,403.68		14,563,403.68
在产品				4,202,870.58		4,202,870.58
合计	444,232,909.47		444,232,909.47	252,868,914.79	1,555,522.48	251,313,392.31

说明：期末数中不存在用于担保、所有权受到限制的存货。

2.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种类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库存商品	1,062,655.77	500,286.26		1,562,942.03	0.00
原材料	492,866.71	51,189.43		544,056.14	0.00
低值易耗品					
自制半成品					
合计	1,555,522.48	551,475.69		2,106,998.17	0.00

说明：存货跌价准备本期随产品的销售和原材料的使用而相应转销。

3. 期末存货余额中无计入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4. 其他说明：

存货期末数比期初数增加 192,919,517.16 元，增加比例为 76.76%，主要原因是：生产规模扩大、原材料储备量增加及原料价格上涨，导致原材料占用资金增加；期末由于运输市场运力紧张，部分产品库存增加。

注释7.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329,980.00	4,517,209.34
增值税留抵税额	19,066,835.00	281,111,970.21
租赁费	-	2,808,892.60
其他	3,970,422.71	815,561.36
合计	23,367,237.71	289,253,633.51

其他流动资产期末数比期初数减少 265,886,395.80 元，减少比例为 91.92%，主要变动原因：本期增值税留抵税额减少。

注释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242,766,533.52		242,766,533.52	282,015,351.73		282,015,351.73
其中：						
按公允价值计量	69,612,813.52		69,612,813.52	85,439,151.73		85,439,151.73
按成本计量	173,153,720.00		173,153,720.00	196,576,200.00		196,576,200.00
其他						
合计	242,766,533.52		242,766,533.52	282,015,351.73		282,015,351.73

2、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其他	合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具的摊余成本	103,240,549.72			103,240,549.72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33,627,736.20			-33,627,736.20
减：已计提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	69,612,813.52			69,612,813.52

3、期末按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账面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内蒙古坤德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9.00	58,556,200.00		23,422,480.00	35,133,720.00
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8272	87,500,000.00			87,500,000.00
乌海市正威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2.00	520,000.00			520,000.00
乌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99	50,000,000.00			50,000,000.00
合计		196,576,200.00		23,422,480.00	173,153,720.00

续：

被投资单位	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内蒙古坤德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891,787.16
乌海市正威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乌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00
合计					13,891,787.16

4、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无

5、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说明

(1) 公司共投资 14,882,593.30 美元购买在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的 500 彩票网的 ADS(美国存托股票)。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共持有该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54,599 份, 成本价 22.74 美元/份, 收盘价格为 15.33 美元/份, 公允价值变动-7.41 美元/份, 按公允价值计价损失 4,847,590.63 美元, 折合人民币 33,627,736.20 元。

(2) 公司将持有内蒙古坤德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6%的股权以 2,419.2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包头恒泰商贸有限公司, 取得股权转让利得 769,520.00 元。

注释9.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一. 合营企业					
二. 联营企业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52,552,134.50			239,258,823.80	-1,108,009.03
内蒙古中鑫能源有限公司	3,830,415.12			-99,698.48	
华泰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590,181,153.61			141,610,946.49	-29,638,443.58
内蒙古北方蒙西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8,925,222.57			-18,925,222.57	
小计	5,165,488,925.80			361,844,849.24	-30,746,452.61
合计	5,165,488,925.80			361,844,849.24	-30,746,452.61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 合营企业						
二. 联营企业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425.65	208,882,108.34			583,847,266.58	
内蒙古中鑫能源有限公司					3,730,716.64	
华泰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5,132,000.00			4,647,021,656.52	
内蒙古北方蒙西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0.00	
小计	2,026,425.65	264,014,108.34			5,234,599,639.74	
合计	2,026,425.65	264,014,108.34	0.00	0.00	5,234,599,639.74	

长期股权投资期末数比期初数增加 69,110,713.94 元，增加比例为 1.34%。

本期发放现金股利的说明：（1）根据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决议，按原投资比例 36% 计算分得现金红利 180,121,785.48 元，按变更后的投资比例 15.6% 计算分得现金红利 28,760,322.86 元，本期共收到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分配的现金红利 208,882,108.34 元。

（2）根据华泰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每 10 股派发 0.50 元的比例计算分得现金红利 24,376,000.00 元，根据华泰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每 10 股派发 0.50 元的比例计算分得现金红利 30,756,000.00 元，本期共收到华泰保险分配的现金红利 55,132,000.00 元。

注释10. 固定资产原值及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暂估固定资产	弃置费用	融资租赁固定资产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157,514,341.45	2,787,000,275.61	25,131,660.23	66,492,893.04	25,007,037.18	4,702,290,616.30	2,117,984.34	1,750,000,000.00	10,515,554,808.15
2. 本期增加金额	566,879,122.53	1,211,304,004.59	2,131,971.56	1,529,324.78	175,227.77	-667,359,317.13			1,114,660,334.10
重分类	565,864,804.83	1,187,885,014.95				-1,753,749,819.78			0.00
购置	1,014,317.70	23,418,989.64	2,131,971.56	1,529,324.78	175,227.77				28,269,831.45
在建工程转入						187,858,312.77			187,858,312.77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股东投入									
融资租入									
其他转入						898,532,189.88			898,532,189.88
3. 本期减少金额		237,846.93		9,797,872.20				750,000,000.00	760,035,719.13
处置或报废		237,846.93		9,797,872.20					10,035,719.13
融资租出									
其他转出								750,000,000.00	750,000,000.00
4. 期末余额	1,724,393,463.98	3,998,066,433.27	27,263,631.79	58,224,345.62	25,182,264.95	4,034,931,299.17	2,117,984.34	1,000,000,000.00	10,870,179,423.12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43,303,075.83	1,472,383,377.73	18,728,660.36	52,816,644.23	15,472,947.07	600,859,892.57	633,585.11	65,891,691.32	2,570,089,874.22
2. 本期增加金额	135,059,280.64	574,054,513.07	2,029,538.10	5,600,991.14	2,824,428.06	241,023,524.76	90,512.16	62,358,755.64	1,023,041,543.57
重分类	81,566,229.64	349,164,289.14				-430,730,518.78			

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暂估固定资产	弃置费用	融资租赁固定资产	合计
计提	53,493,051.00	224,890,223.93	2,029,538.10	5,600,991.14	2,824,428.06	446,782,926.76	90,512.16	62,358,755.64	798,070,426.79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转入						224,971,116.78			224,971,116.78
3. 本期减少金额		184,634.91		8,381,638.33				61,606,437.32	70,172,710.56
处置或报废		184,634.91		8,381,638.33					8,566,273.24
融资租出									
其他转出								61,606,437.32	61,606,437.32
4. 期末余额	478,362,356.47	2,046,253,255.89	20,758,198.46	50,035,997.04	18,297,375.13	841,883,417.33	724,097.27	66,644,009.64	3,522,958,707.2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转入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融资租出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246,031,107.51	1,951,813,177.38	6,505,433.33	8,188,348.58	6,884,889.82	3,193,047,881.84	1,393,887.07	933,355,990.36	7,347,220,715.89
2. 期初账面价值	814,211,265.62	1,314,616,897.88	6,402,999.87	13,676,248.81	9,534,090.11	4,101,430,723.73	1,484,399.23	1,684,108,308.68	7,945,464,933.93

2.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1) 公司孙公司鄂尔多斯市君正能源化工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3 日与善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出租人）签订了《融资租赁合同》，开展以售后回租形式的融资租赁业务，该融资租赁业务的融资金额为 750,000,000.00 元，租赁开始日为 2015 年 4 月 3 日，租赁期 3 年，租赁利率为年利率 6.6%，按合同约定租赁期满后承租人以名义价格 1 元购回租赁物。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28 日双方签订了《融资租赁合同之终止协议书》，提前偿还融资租赁款，该融资租赁业务终止。

(2) 公司孙公司鄂尔多斯市君正能源化工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26 日与民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出租人）签订了《融资租赁合同》，开展以售后回租形式的融资租赁业务，该融资租赁业务的融资金额 1,000,000,000.00 元，租赁开始日为 2015 年 6 月 15 日，租赁期限 24 个月，租赁利率为年利率 5.5%（参照同期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 1-5 年期贷款基准利率），按合同约定租金划分为 8 期等额支付，租赁期满后租赁设备自动归承租人所有。

3. 本期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4. 期末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及建筑物	6,328,028.00	1,920,971.33		4,407,056.67	
合计	6,328,028.00	1,920,971.33		4,407,056.67	

期末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遵照国家发改委关于淘汰落后产能政策，电石三分厂 2×17500KVA 开放式电石炉停产，机器设备已处置，尚闲置房屋及建筑物，公司采用重置成本法确定上述资产的公允价值高于账面价值，未计提减值准备。

5. 期末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预计办结产权证书时间
房屋及建筑物	977,951,269.40	办理过程中	2017 年度
合计	977,951,269.40		

6. 固定资产的其他说明

期末用于抵押或担保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 94,347.58 万元，详见附注十三。

注释11. 在建工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鄂尔多斯君正循环经济产业链项目	196,053,541.27		196,053,541.27	71,156,953.67		71,156,953.67
白音乌素煤矿技改工程	191,135,884.10		191,135,884.10	189,472,686.92		189,472,686.92
君正化工新型节能 600TPD 石灰回转窑的研究与应用	0.00		0.00	31,645,344.54		31,645,344.54
其他	35,926,935.46		35,926,935.46	22,020,005.89		22,020,005.89
合计	423,116,360.83		423,116,360.83	314,294,991.02		314,294,991.02

1.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鄂尔多斯君正循环经济产业链项目	71,156,953.67	204,663,767.62	79,767,180.02		196,053,541.27
白音乌素煤矿技改工程	189,472,686.92	1,663,197.18			191,135,884.10
君正化工新型节能 600TPD 石灰回转窑的研究与应用	31,645,344.54	9,746,854.16	41,392,198.70		0.00
其他	22,020,005.89	80,605,863.62	66,698,934.05		35,926,935.46
合计	314,294,991.02	296,679,682.58	187,858,312.77	0.00	423,116,360.83

续：

工程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工程投入占 预算比例%	工程 进度%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 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 本化率(%)	资金来源
鄂尔多斯君正循环经济产业链项目	1,085,280.90	64.19	70	95,388,132.14			募集资金、 自有资金
白音乌素煤矿技改工程	100,000.00	44.47	46				自有资金
君正化工新型节能 600TPD 石灰回转窑的研究与应用	4,500.00	91.98	100				自有资金
其他							自有资金
合计	1,189,780.90			95,388,132.14			

2.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无

注释12. 工程物资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材料及设备	12,791,484.58	146,174,200.55	146,531,354.69	12,434,330.44
合计	12,791,484.58	146,174,200.55	146,531,354.69	12,434,330.44

工程物资期末数比期初数减少 357,154.14 元，减少比例为 2.79%。

注释13.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非专利技术	石灰石矿采矿权	煤炭采矿权	土地使用权	软件	探矿权	专利权	水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4,390,709.59	37,896,925.00	75,991,200.00	228,145,743.34	7,835,618.10	8,000,000.00	6,260,364.62	23,000,000.00	451,520,560.65
2. 本期增加金额	3,512,020.41				212,135.86		305,616.16		4,029,772.43
购置	3,512,020.41				212,135.86				3,724,156.27
内部研发							305,616.16		305,616.16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股东投入									
其他转入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67,902,730.00	37,896,925.00	75,991,200.00	228,145,743.34	8,047,753.96	8,000,000.00	6,565,980.78	23,000,000.00	455,550,333.08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3,373,064.50	12,945,032.04		26,139,808.58	3,212,890.35		1,429,418.78	306,666.66	57,406,880.91
2. 本期增加金额	7,501,944.04	1,805,015.88	1,093,881.15	4,609,361.52	1,276,068.10		672,702.48	920,000.03	17,878,973.20
计提	7,501,944.04	1,805,015.88	1,093,881.15	4,609,361.52	1,276,068.10		672,702.48	920,000.03	17,878,973.20

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非专利技术	石灰石矿采矿权	煤炭采矿权	土地使用权	软件	探矿权	专利权	水权	合计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0.00
其他转入									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处置									0.00
其他转出									0.00
4. 期末余额	20,875,008.54	14,750,047.92	1,093,881.15	30,749,170.10	4,488,958.45	0.00	2,102,121.26	1,226,666.69	75,285,854.1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转入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7,027,721.46	23,146,877.08	74,897,318.85	197,396,573.24	3,558,795.51	8,000,000.00	4,463,859.52	21,773,333.31	380,264,478.97
2. 期初账面价值	51,017,645.09	24,951,892.96	75,991,200.00	202,005,934.76	4,622,727.75	8,000,000.00	4,830,945.84	22,693,333.34	394,113,679.74

2. 无形资产说明

(1) 期末用于抵押或担保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为 6,310.16 万元，详见附注十三。

(2) 无形资产期末原值比期初原值增加 4,029,772.43 元，增加比例为 0.89%。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公司的土地使用权均已办妥产权证书。

注释14. 开发支出

项目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出数		期末余额
		内部研发	其他	计入当期损益	确认为无形资产	
事故氯回收系统		49,537.91			49,537.91	
一种蒸发工艺冷凝水回收利用系统		65,574.66			65,574.66	
发生器拉料置换排空气体的回收处理装置、方法		87,566.20			87,566.20	
一种电石净化灰处理系统		102,937.39			102,937.39	
合计		305,616.16			305,616.16	

公司通过内部研发累计形成无形资产 6,565,980.78 元，占无形资产期末账面原值的比例 1.44%。

注释15. 商誉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期末减值准备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乌海市君正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1,863,395.07					11,863,395.07	
合计	11,863,395.07					11,863,395.07	

商誉为 2007 年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投资君正矿业形成合并商誉，合并目的是为了取得该公司的石灰石采矿权，因此将采矿权作为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具体方法如下：(1) 矿石单位收益 = (成品石灰石销售收入 - 销售成本 - 销售税金及附加) ÷ (原矿生产量 / 成品矿生产入库量) × 成品矿销售量；(2) 尚可开采储量：根据矿石开采总储量减去矿石累计开采量 × 开采率 (92%) (3) 未来尚可带来收益：尚可开采储量 × 矿石单位收益 (4) 采矿权摊余价值：截止本年末摊余金额。(5) 采矿权减值测试：未来尚可带来收益折现值 - 采矿权摊余价值。(6) 商誉减值测试：采矿权减值测试 - 商誉 (7) 当采矿权减值测试小于商誉时按差额计提减值准备。本期经测试商誉未减值。

注释16.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其他减少的原因
东山二号井矿权补偿	3,383,338.04		2,900,000.00		483,338.04	
黑龙贵拆迁补偿	34,290,964.05		10,535,098.72		23,755,865.33	
灰场土地使用费	10,451,772.50		1,607,964.96		8,843,807.54	
其他	243,316.52		162,210.96		81,105.56	
合计	48,369,391.11		15,205,274.64		33,164,116.47	

注释17.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1,414,468.59	8,061,330.18	29,807,367.05	5,717,597.22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应付职工薪酬				
预提费用				
预计负债				
政府补助				
股权激励				
合计	41,414,468.59	8,061,330.18	29,807,367.05	5,717,597.22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无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无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无

5.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说明

递延所得税资产期末数比期初数增加 2,343,732.96 元，增加比例为 40.99%，主要变动原因为：本期计提坏账准备增加，递延所得税资产相应增加。

注释18. 其他非流动资产

类别及内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勘探费	28,700,000.00	28,700,000.00
未实现的售后租回损益	8,819,894.26	13,918,196.94
合计	37,519,894.26	42,618,196.94

说明：子公司锡林浩特市君正能源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支付内蒙古自治区第九地质矿产勘查开发院煤炭资源勘探费用 28,700,000.00 元；公司开展固定资产售后租回融资业务，期末未摊销未实现售后租回损失余额为 8,819,894.26 元。

注释19.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220,000,000.00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816,000,000.00
信用借款		
合计	0.00	1,036,000,000.00

2. 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无

3. 短期借款其他说明

短期借款期末数比年初数减少 1,036,000,000.00 元，减少比例为 100%，主要变动原因为：本期归还到期流动资金借款。

注释20. 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31,689,302.80	353,143,930.74
商业承兑汇票		200,000,000.00
合计	131,689,302.80	553,143,930.74

应付票据期末数比年初数减少 421,454,627.94 元，减少比例为 76.19%，主要变动原因为：报告期内公司资金较为充足，签发银行承兑汇票减少。

注释21. 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429,158,786.50	437,809,525.58
应付工程款	292,103,725.34	898,579,559.06
应付设备款	278,453,741.58	6,303,276.53
装卸及运费	63,280,029.39	39,567,342.26
合计	1,062,996,282.81	1,382,259,703.43

1.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单位名称	金额	未偿还或结转原因	备注
第一名	43,638,677.00	完工待结算	
第二名	42,295,066.90	完工待结算	
第三名	29,783,483.15	完工待结算	
第四名	19,213,249.43	完工待结算	
第五名	15,671,900.00	完工待结算	
合计	150,602,376.48		

2. 应付账款的其他说明

应付账款期末数比年初数减少 319,263,420.62 元，减少比例为 23.10%，主要变动原因为：本期支付完工项目工程款，应付账款减少。

注释22. 预收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262,496,756.26	173,882,839.68
合计	262,496,756.26	173,882,839.68

1. 期末余额中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2. 预收账款其他说明

预收账款期末数比期初数增加 88,613,916.58 元，增加比例为 50.96%，主要变动原因为：本期产品销售规模增大，预收账款相应增加。

注释23.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25,206,117.65	412,456,847.04	406,322,564.13	31,340,400.56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813,195.60	40,758,839.98	40,821,038.05	3,750,997.53
辞退福利		3,153,985.39	3,152,346.39	1,639.00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9,019,313.25	456,369,672.41	450,295,948.57	35,093,037.09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25,388.36	319,500,293.38	309,579,976.02	10,745,705.72
职工福利费	-	24,728,793.06	24,728,793.06	-
社会保险费	130,560.99	17,621,199.18	17,667,200.46	84,559.71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110,565.12	14,592,042.06	14,625,201.17	77,406.01
补充医疗保险				
工伤保险费	11,783.31	1,906,964.67	1,912,402.78	6,345.20
生育保险费	8,212.56	1,122,192.45	1,129,596.51	808.50
住房公积金	418,456.05	15,282,128.00	15,236,996.00	463,588.0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3,752,702.24	6,883,400.09	10,654,703.18	19,981,399.15
短期累积带薪缺勤				
短期利润（奖金）分享计划				
其他短期薪酬	79,010.01	28,441,033.33	28,454,895.41	65,147.93
合计	25,206,117.65	412,456,847.04	406,322,564.13	31,340,400.56

（1）非货币性福利

本期为职工提供的非货币性福利为 12,359,350.58 元。主要支出项目为通勤车折旧及燃料消耗、职工宿舍费用、食堂维修等实际发生的费用。

（2）短期利润（奖金）分享计划

本期无短期利润（奖金）分享计划。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3,457,475.19	38,410,780.87	38,492,193.90	3,376,062.16
失业保险费	355,720.41	2,348,059.11	2,328,844.15	374,935.37
合计	3,813,195.60	40,758,839.98	40,821,038.05	3,750,997.53

4. 应付职工薪酬其他说明

应付职工薪酬期末数比年初数增加 6,073,723.84 元，增加比例为 20.93%，增加的原因为职工薪资增加。

注释24.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5,908,689.36	16,921,426.80
企业所得税	68,551,454.63	30,983,005.63
个人所得税	547,594.83	322,461.98
印花税	3,021,288.72	2,811,029.18
契税	0.00	567,794.56
营业税	0.00	901,535.65
城市维护建设税	3,123,793.46	897,607.37
教育费附加	1,377,260.66	384,688.86
地方教育费附加	918,173.79	249,259.24
水利建设基金	1,929,987.85	2,118,487.33
资源税	1,432,098.49	2,661,760.65
代扣税金	1,991,423.72	4,093,348.48
矿产资源补偿费	10,095,200.42	11,203,504.67
煤炭价格调解基金	15,843,869.46	15,843,869.46
合计	154,740,835.39	89,959,779.86

应交税费说明：

1. 税项优惠详见附注六（二）。
2. 代扣税金为企业代扣施工企业的税金及附加。
3. 应交税费期末比期初增加 64,781,055.53 元，增加比例为 72.01%。主要原因是本期企业所得税、增值税应交数较上年同期增加。

注释25. 应付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066,770.83	2,183,782.19
企业债券利息	36,246,025.47	34,954,918.03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546,249.46
合计	37,312,796.30	38,684,949.68

注释26. 其他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27,470,348.04	15,806,397.66
资源价款	48,411,685.00	57,044,387.47
代缴社保款	24,580.66	638,690.81
应付运费		6,721,677.08
应付水资源费	1,669,916.00	1,669,916.00
其他	4,464,813.15	4,041,857.46
合计	82,041,342.85	85,922,926.48

2.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的说明

单位名称	金额	未偿还或结转原因	备注
内蒙古自治区国土资源厅	34,400,000.00	分期付款	采矿权价款
乌海市国土资源局	14,011,685.00	分期付款	采矿权价款
合计	48,411,685.00		

3.其他说明：其他应付款期末比期初减少 3,881,583.63 元，减少比例为 4.52%。

注释27. 预计负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外提供担保				
未决诉讼				
产品质量保证				
重组义务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固定资产弃置义务	3,401,482.79	222,388.32		3,623,871.11
合计	3,401,482.79	222,388.32		3,623,871.11

注释2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30,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58,457,449.77	
合计	258,457,449.77	130,000,000.00

说明：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为融资租赁业务的应付款项，该业务于 2017 年 6 月 15 日到期，具体情况见附注七-注释 32。

注释29.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排污费	4,479,306.70	4,925,493.10
水资源费	31,374,980.70	16,863,799.20
短期应付债券		1,421,765,983.59
其他	892,695.17	1,136,010.65
合计	36,746,982.57	1,444,691,286.54

说明：其他流动负债期末数比年初数减少 1,407,944,303.97 元，减少比例为 97.46%，主要原因为本期短期应付债券到期偿还。

注释30.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750,000,000.00	246,000,000.00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合计	750,000,000.00	246,000,000.00

2. 长期借款具体明细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海分行	2013.2.6	2021.2.5	人民币	6.4575				246,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海狮城东街支行	2016/4/28	2025/4/27	人民币	4.655		750,000,000.00		
合计						750,000,000.00		246,000,000.00

注释31.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类别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优先股		
永续债		
可转换公司债券		
其他应付债券	1,492,466,757.59	1,488,127,438.83
减：一年到期的应付债券		
合计	1,492,466,757.59	1,488,127,438.83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15 蒙君正 MTN001	750,000,000.00	2015.6.3	3 年	743,250,000.00	744,465,878.33
15 蒙君正 MTN002	750,000,000.00	2015.10.20	3 年	743,250,000.00	743,661,560.50
合计	1,500,000,000.00			1,486,500,000.00	1,488,127,438.83

续：

债券名称	本期发行	按面值 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15 蒙君正 MTN001			2,192,127.40		746,658,005.73
15 蒙君正 MTN002			2,147,191.36		745,808,751.86
合计			4,339,318.76		1,492,466,757.59

3. 应付债券的说明

应付债券期末数比年初数增加 4,339,318.76 元，主要原因为本期摊销折价额。

注释32. 长期应付款

1. 长期应付款分类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0.00	1,538,601,477.42
合计	0.00	1,538,601,477.42

2. 长期应付款的说明

(1)公司孙公司鄂尔多斯市君正能源化工有限公司于2015年4月3日与善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出租人）签订了《融资租赁合同》，开展以售后回租形式的融资租赁业务，该融资租赁业务的融资金额为750,000,000.00元，租赁开始日为2015年4月3日，租赁期3年，租赁利率为年利率6.6%。公司于2016年4月28日双方签订了《融资租赁合同之终止协议书》，提前偿

还融资租赁款，该融资租赁业务终止。

(2) 公司孙公司鄂尔多斯市君正能源化工有限公司于2015年5月26日与民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出租人）签订了《融资租赁合同》，开展以售后回租形式的融资租赁业务，该融资租赁业务的融资金额1,000,000,000.00元，租赁开始日为2015年6月15日，租赁期限24个月，租赁合同利率为年利率5.5%（参照同期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1-5年期贷款基准利率），按合同约定租金划分为8期等额支付，租赁期满后租赁设备自动归承租人所有。

该融资租赁业务起始应付最低租赁付款额为1,056,646,426.22元，未确认融资费用为71,492,671.98元，截至2016年12月31日，按合同约定支付租赁费792,787,482.18元，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未确认融资费用66,091,177.71元，期末应付融资租赁款余额263,858,944.04元，未确认融资费用5,401,494.27元。该业务合同约定日于2017年6月15日到期，本期将其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反映。

注释33. 递延收益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递延收益	47,278,535.30	22,234,966.81
合计	47,278,535.30	22,234,966.81

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硅铁炉尾气余热发电技改研发资金	4,800,000.00				4,8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电石渣、粉煤灰生产水泥、熟料项目资金	1,999,999.77		500,000.04		1,499,999.73	与资产相关
树脂提氢装置技改项目资金	600,000.00		120,000.00		480,000.00	与资产相关
电石炉自动堵眼机技改资金	602,250.00		99,000.00		503,250.00	与资产相关
次氯酸钠清净液回收利用装置补贴	60,833.49		9,999.96		50,833.53	与资产相关
新型高分子材料的研究与应用	5,000,000.00		208,333.35		4,791,666.65	与资产相关
厂区搬迁补偿资金	9,171,883.55	25,000,000.00	3,519,098.16		30,652,785.39	与资产相关
粉状物料堆场全封闭治理工程财政补贴资金		4,500,000.00			4,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2,234,966.81	29,500,000.00	4,456,431.51		47,278,535.30	

主要内容：（1）根据乌海市财政局下发的乌财建[2009]454 号《关于下达自治区资源型城市可持续发展专项资金支出预算的通知》和乌海市发展改革委员会下发的乌海发改发[2009]338 号《关于下达 2009 年自治区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计划的通知》，2009 年乌海市财政局拨付电石渣、粉煤灰生产水泥、熟料项目资金 5,000,000.00 元。（2）乌海市发展改革委员会拨付硅铁炉尾气余热发电技改研发资金 4,800,000.00 元。（3）乌海市乌达区科学技术局拨付树脂提氢装置技改项目资金 1,200,000.00 元。（4）乌海市乌达区科学技术局拨付电石炉自动堵眼机技改资金 990,000.00 元。（5）乌海市科学技术局根据内财教[2011]490 号《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关于下达 2011 年知识产权专项资金的通知》拨付次氯酸钠清净液回收利用装置补贴 100,000.00 元。（6）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内财教[2013]248 号《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关于下达自治区科技重大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拨付新型高分子材料的研究与应用专项资金 5,000,000.00 元。（7）根据 2013 年 12 月 10 日乌海市人民政府专题会议纪要（【2013】34 号），乌海市财政局拨付关于君正化工老厂区拆迁改造补偿资金 35,190,981.72 元。（8）根据鄂旗财字(2016)139 号《鄂托克旗财政局关于下达环境综合整治资金的通知》，鄂托克旗财政局对公司 2*330MW 低热值煤发电项目粉状物料堆场全封闭治理工程将给予财政补贴资金 5,000,000.00 元，本期根据工程进度拨付补贴资金 4,500,000.00 元。

注释34. 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1. 有限售条件股份	532,608,695.00			532,608,695.00		532,608,695.00	1,065,217,390.0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532,608,695.00			532,608,695.00		532,608,695.00	1,065,217,390.00
其中：							
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							
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532,608,695.00			532,608,695.00		532,608,695.00	1,065,217,390.00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2.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686,400,000.00			3,686,400,000.00		3,686,400,000.00	7,372,800,000.00
(1).人民币普通股	3,686,400,000.00			3,686,400,000.00		3,686,400,000.00	7,372,800,000.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合计	3,686,400,000.00			3,686,400,000.00		3,686,400,000.00	7,372,800,000.00
合计	4,219,008,695.00			4,219,008,695.00		4,219,008,695.00	8,438,017,390.00

2016 年 6 月 28 日，公司召开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本次分配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共计转增 4,219,008,695 股。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4,219,008,695 股增至 8,438,017,390 股。

注释35. 专项储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提取数	本期使用数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9,460,872.95	21,374,757.80	20,769,232.92	10,066,397.83
合计	9,460,872.95	21,374,757.80	20,769,232.92	10,066,397.83

专项储备情况说明：内蒙古君正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和鄂尔多斯君正能源化工有限公司按上年销售收入的规定比例从价计提安全生产费，乌海市君正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按开采的非金属矿山和露天煤矿的产量从量计提安全生产费。提取的专项储备主要用于采区边坡维护、安全生产维护等。

注释36.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投资者投入的资本	4,386,574,167.89		4,219,008,695.00	167,565,472.89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影响	3,029.27			3,029.27
（3）其他（如：控股股东捐赠及豁免债务形成的资本公积）				
小计	4,386,577,197.16		4,219,008,695.00	167,568,502.16
2.其他资本公积	58,258,078.80	2,026,425.65		60,284,504.45
小计	58,258,078.80	2,026,425.65		60,284,504.45
合计	4,444,835,275.96	2,026,425.65	4,219,008,695.00	227,853,006.61

股本溢价减少数为：2016 年 6 月 28 日，公司召开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本次分配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共计转增 4,219,008,695 股，减少资本公积 4,219,008,695.00 元。

其他资本公积增加数为：被投资单位华泰保险、天弘基金其他资本公积增加，按持股比例相应增加 2,026,425.65 元。

注释37.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 前发生额	减：前期 计入其 他综合 收益当 期转入 损益	减： 所得 税 费 用	税后 归属 于母 公司	税后 归属 于少 数股 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2、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以后会计期间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477,608.44	-39,882,839.90					-32,405,231.46
1、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以后会计期间在满足规定条件时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6,988,792.40	-30,746,452.61					-23,757,660.21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	-11,202,456.12	-22,425,280.08					-33,627,736.20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利得或损失							-
4、现金流量套期利得或损失的有效部分							-
5、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1,691,272.16	13,288,892.79					24,980,164.95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7,477,608.44	-39,882,839.90					-32,405,231.46

其他综合收益说明：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为：子公司智连国际投资 14,882,593.30 美元购买了 654599 份在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的 500.comLimited 公司的 ADS(美国存托股票)，每份 ADS 购买均价为 22.74 美元，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该 ADS 的收盘价格为 15.33 美元/份，按公允价值计价损失 4,847,590.63 美元，折合人民币 33,627,736.20 元。

2、外币报表折算差额为：子公司智连国际投资的外币报表折算为人民币形成的差额。

注释38.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70,526,520.43	57,427,898.06		327,954,418.49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270,526,520.43	57,427,898.06		327,954,418.49

按照本年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注释39. 未分配利润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255,291,771.01	—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255,291,771.01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83,918,435.91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7,427,898.06	1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储备基金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提取职工奖福基金		
应付普通股股利	84,380,173.90	
转为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优先股股利		
对其他的其他分配		
利润归还投资		
其他利润分配		
加：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所有者权益其他内部结转		
期末未分配利润	4,697,402,134.96	

注释40.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分类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5,714,053,651.66	4,833,385,725.62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5,700,636,025.21	4,818,602,925.01
其他业务收入	13,417,626.45	14,782,800.61
营业成本	3,248,609,285.74	3,165,386,126.47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3,235,735,633.46	3,113,182,092.57
其他业务成本	12,873,652.28	52,204,033.90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基本化学原料制造业	4,456,621,224.73	2,730,839,308.76	4,021,761,581.95	2,897,458,937.95
煤炭采选业	30,681,904.58	10,886,876.53	101,551,202.65	63,151,364.98
电力生产业	846,911,932.77	365,594,466.29	744,167,606.35	344,603,715.07
铁合金冶炼业	1,375,795,332.48	1,153,805,894.07	765,840,994.01	702,433,126.81
水泥制造业	114,073,278.98	112,603,517.59	122,005,642.96	140,838,163.20
其他	130,304,050.76	113,412,595.62	144,462,620.35	96,926,192.42
小计	6,954,387,724.30	4,487,142,658.86	5,899,789,648.27	4,245,411,500.43
公司内部各业务分部相互抵销	1,253,751,699.09	1,251,407,025.40	1,081,186,723.26	1,132,229,407.86
合计	5,700,636,025.21	3,235,735,633.46	4,818,602,925.01	3,113,182,092.57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电	846,911,932.77	365,594,466.29	744,167,606.35	344,603,715.07
硅铁	1,375,795,332.48	1,153,805,894.07	765,840,994.01	702,433,126.81
电石	175,675,765.02	147,789,356.77	195,141,711.77	166,531,906.49
聚氯乙烯	3,344,122,180.70	2,198,519,237.48	3,104,783,224.82	2,367,766,063.40
片碱	886,619,306.92	368,433,318.74	672,825,147.07	337,194,354.83
液碱	50,203,972.09	16,097,395.77	49,011,498.29	25,966,613.23
煤	30,681,904.58	10,886,876.53	101,551,202.65	63,151,364.98
水泥熟料	114,073,278.98	112,603,517.59	122,005,642.96	140,838,163.20
其他	130,304,050.76	113,412,595.62	144,462,620.35	96,926,192.42
小计	6,954,387,724.30	4,487,142,658.86	5,899,789,648.27	4,245,411,500.43
公司内各业务分部相互抵销	1,253,751,699.09	1,251,407,025.40	1,081,186,723.26	1,132,229,407.86
合计	5,700,636,025.21	3,235,735,633.46	4,818,602,925.01	3,113,182,092.57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占主营收入比例 (%)	营业收入	占主营收入比例 (%)
境外	158,561,520.90	2.78	110,426,302.12	2.29
华北	2,857,669,106.37	50.13	2,232,459,536.20	46.33
华东	1,192,316,250.35	20.92	1,108,745,921.95	23.01
华南	1,375,558,724.57	24.13	1,173,179,722.65	24.35
西北	116,530,423.02	2.04	193,791,442.09	4.02
合计	5,700,636,025.21	100.00	4,818,602,925.01	100.00

5.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第一名	358,869,560.77	6.28
第二名	332,668,064.11	5.82
第三名	283,210,724.81	4.96
第四名	272,362,205.09	4.77
第五名	220,670,780.36	3.86
合计	1,467,781,335.14	25.69

6. 营业收入的其他说明

营业收入发生额比上年发生额增加 880,667,926.04 元，增加比例为 18.22%，增加的主要原因为：本期产品销量及售价增加。

注释41.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缴标准
营业税	16,630.15	1,649,372.93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983,549.09	16,531,073.48	5%、7%
教育费附加	12,195,239.14	11,807,909.61	5%
资源税	4,355,957.01	16,603,824.94	
房产税	16,041,980.58		
土地使用税	17,374,548.81		
印花税	4,920,691.13		
车船税	39,543.18		
其他			
合计	71,928,139.09	46,592,180.96	

税金及附加说明：本年度税金及附加比上年度增加 25,335,958.13 元，增加比例为 54.38%，增加的原因为：依据《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本期将 2016 年 5 月 1 日之后发生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和印花税从“管理费用”调整至“税金及附加”38,376,763.70 元。

注释42.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工资	2,537,133.90	2,505,099.41
运输费	238,441,487.09	194,390,202.23
业务招待费	236,527.66	342,924.00
办公费	67,387.49	76,067.95
差旅费	555,183.26	508,199.99
装卸费	33,500,972.36	27,068,503.03
其他	1,895,946.76	1,658,827.75
合计	277,234,638.52	226,549,824.36

销售费用说明：本年度销售费用比上年度增加 50,684,814.16 元，增加比例为 22.37%，增加的原因为：本期运价上涨，运输及装卸成本增加。

注释43.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13,402,737.58	98,394,201.71
差旅费	3,940,850.36	4,994,005.19
业务招待费	5,825,176.65	4,726,548.18
折旧费	27,299,468.50	21,731,648.78
资产摊销	31,133,272.60	29,307,552.77
税费	27,888,292.50	63,801,332.30
环保支出	26,298,035.62	13,766,780.08
车辆使用费	4,504,117.50	4,784,776.34
中介机构费	11,829,437.48	10,705,409.49
安全生产费	22,134,982.46	29,053,269.55
水资源费	15,993,653.70	15,941,938.10
修理费	135,730,207.47	50,771,305.80
运输装卸费	2,297,982.84	3,237,725.18
物料消耗	3,502,111.83	7,076,580.91
研发支出	36,441,924.18	2,497,329.61
其他	28,912,512.86	14,730,140.42
合计	497,134,764.13	375,520,544.41

管理费用说明：本年度管理费用比上年度增加 121,614,219.72 元，增加比例为 32.39%，增加的原因为：1) 本期设备大修费用增加；2) 鄂尔多斯君正项目陆续投产，生产规模扩大，管理费用增加。

注释44. 财务费用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66,739,500.47	354,518,129.09
减：利息收入	27,983,043.11	12,240,825.09
汇兑损益	-5,446,539.79	-1,135,079.28
手续费	1,125,803.52	2,319,351.10
其他	222,588.32	1,222,988.32
合计	234,658,309.41	344,684,564.14

财务费用说明：本年度财务费用比上年度减少 110,026,254.73 元，减少比例为 31.92%，主要原因为：本期偿还短期融资券及部分融资租赁款和银行借款，使得利息支出减少。

注释45.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61,844,849.24	200,298,835.1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13,891,787.16	10,250,000.00
处置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769,520.00	
其他		
合计	376,506,156.40	210,548,835.16

2.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乌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00	6,000,000.00	分配的股利
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891,787.16	4,250,000.00	分配的股利
合计	13,891,787.16	10,250,000.00	

3.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39,258,823.80	175,534,671.47	本期利润增加
内蒙古中鑫能源有限公司	-99,698.49	-334,434.69	本期亏损减少
内蒙古北方蒙西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8,925,222.57	-25,336,817.27	本期超投资亏损记入备查簿
华泰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41,610,946.48	50,435,415.65	上期投资收益核算期小于本期
合计	361,844,849.24	200,298,835.16	

4.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内蒙古坤德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769,520.00		处置 6%股权
合计	769,520.00		

说明：公司将持有内蒙古坤德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6%的股权以 2,419.2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包头恒泰商贸有限公司，取得股权转让利得 769,520.00 元。

5. 投资收益的说明：

不存在投资收益汇回重大限制情况。

注释46.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13,267,624.03	5,352,471.42
存货跌价损失	551,475.69	5,232,952.7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商誉减值损失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减值损失		
其他		
合计	13,819,099.72	10,585,424.20

本年度资产减值损失比上年度增加 3,233,675.52 元，增加比例为 30.55%，主要原因为本期计提坏账准备增加。

注释47.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2,860,229.05	2,066,017.98	2,860,229.05
其中：处置固定资产利得	2,860,229.05	2,066,017.98	2,860,229.05
处置无形资产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346,187.62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8,844,331.51	7,837,598.17	8,844,331.51
增值税返还	43,611,187.14	52,229,842.29	
罚没收入	201,001.80	1,477,568.26	201,001.80
赔款、违约金	18,111.70	50,000.00	18,111.70
其他	1,929,090.94	3,348,680.44	1,929,090.94
合计	57,463,952.14	67,355,894.76	13,852,765.00

政府补助明细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摊销	4,456,431.51	1,748,098.17	与资产相关
煤炭企业岗位补助资金	565,900.00		与收益相关
草原英才补助资金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安全生产先进企业奖励资金	50,000.00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低汞触媒替代高汞触媒转化器改造扶持资金		5,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外贸企业能力建设基金		415,000.00	与收益相关
环保奖励资金	3,120,000.00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著名商标补助资金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资助款	2,000.00	24,500.00	与收益相关
两化融合系统集成平台补贴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8,844,331.51	7,837,598.17	

注释48.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03,535.05	58,005.58	203,535.0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03,535.05	58,005.58	203,535.05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50,000.00	169,250.00	50,000.00
其中：公益性捐赠支出	50,000.00	169,250.00	50,000.00
罚款支出	215.74	104,792.58	215.74
其他	241,283.32	6,241.59	241,283.32
合计	495,034.11	338,289.75	495,034.11

本年度营业外支出比上年度增加 156,744.36 元，增加比例为 46.33%，主要原因为：本期处置固定资产较上期增加。

注释49.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222,998,275.29	117,115,145.27
递延所得税调整	-2,343,732.96	1,192,576.74
合计	220,654,542.33	118,307,722.01

1.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804,144,489.4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70,621,673.4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5,975,437.2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56,475,923.46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影响	2,877,088.1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影响	-2,343,732.96
所得税费用	220,654,542.33

注释50. 现金流量表附注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政府补助、拨款	8,887,900.00
利息收入	27,983,043.11
退回押金、保证金	56,467,708.06
罚款、违约金	175,852.45
往来款	192,458,673.76
其他	8,981,061.49
合计	294,954,238.87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往来款	218,652,938.40
保证金、押金	55,590,177.14
付现费用	393,633,389.98
合计	667,876,505.52

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股票增发中介服务费	1,103,269.87
商业承兑汇票到期解付	200,000,000.00
售后回租固定资产租金	1,248,982,411.15
合计	1,450,085,681.02

注释5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583,489,947.15	823,325,779.24
加：资产减值准备	13,819,099.72	10,585,424.2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98,070,426.79	702,009,768.74
无形资产摊销	17,878,973.20	12,652,646.7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5,205,274.64	14,320,186.7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2,656,694.00	-2,008,012.40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66,739,500.47	354,518,129.0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76,506,156.40	-210,548,835.1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43,732.96	1,192,576.7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2,919,517.16	56,716,300.7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6,601,380.23	145,347,067.3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35,840,016.08	-584,225,260.56
其他	-428,488.76	-16,537,240.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41,109,996.84	1,307,348,530.93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66,285,128.58	4,037,334,196.3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037,334,196.32	294,678,030.4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71,049,067.74	3,742,656,165.88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566,285,128.58	4,037,334,196.32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66,285,128.58	4,037,334,196.3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6,285,128.58	4,037,334,196.32

公司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已剔除不能随时支付的用于签发承兑汇票、开立信用证的保证金 67,075,648.26 元。

注释52.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16,932,114.86		117,458,080.78
其中：美元	16,932,114.86	6.937	117,458,080.78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

LION LEGEND INTERNATIONAL LIMITED 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注册地：英属维尔京群岛，主要经营范围：投资管理和技术引进。该公司所在地英属维尔京群岛流通货币为美元，经营业务以美元为主要结算货币，故记账本位币为美元。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期未发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二）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报告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	合并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备注
鄂尔多斯市君正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100	2016.12.31	3,108,552,132.62	651,769,817.41	2,244,522,826.65	182,852,240.95	

交易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及合并日确定依据说明：

2016 年 12 月 26 日公司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公司按照账面净值将公司所持有的全资子公司鄂尔多斯市君正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划转至公司全资子公司内蒙古君正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划转金额 4,220,000,000.00 元，鄂尔多斯市君正能源化工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29 日进行了工商变更，合并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鄂尔多斯市君正能源化工有限公司的净资产 4,961,318,398.90 元。

该项划转业务在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进行，不涉及合并报表范围变化。

2.合并成本

合并成本		鄂尔多斯市君正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4,961,318,398.90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或有对价		
合并成本合计		4,961,318,398.90

(3) 合并日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项目	鄂尔多斯市君正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合并日账面价值	上期期末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283,639,864.94	83,550,631.58
应收款项	1,072,336,453.01	668,721,437.88
预付款项	168,115,382.09	25,330,295.97
存货	205,477,639.73	114,354,363.54
固定资产	4,740,414,634.66	5,077,602,195.01
无形资产	158,056,948.89	165,279,296.69
在建工程	210,869,315.04	83,269,178.98
其他资产	37,531,143.38	327,301,215.47
减：负债		
借款	750,000,000.00	471,000,000.00
应付款项	944,157,781.31	4,392,738,038.29
预收款项	169,599,727.60	72,173,083.19
应付职工薪酬	4,238,362.66	2,711,236.35
应交税费	39,780,335.39	14,309,400.23
其他负债	7,346,775.88	2,930,166.68
净资产	4,961,318,398.90	1,589,546,690.38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4,961,318,398.90	1,589,546,690.38

(三) 本期发生的反向购买

本期未发生反向购买。

(四) 处置子公司

本期无处置子公司。

(五)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本期无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乌海市神华君正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乌海市海南区	乌海市海南区	生产企业	40	15	投资设立
锡林浩特市君正能源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锡林浩特市	锡林浩特市	生产企业	92		投资设立
锡林郭勒盟君正能源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锡林浩特市	锡林浩特市	生产企业	100		投资设立
LION LEGEND INTERNATIONAL LIMITED	英属维尔京群岛	英属维尔京群岛	商业公司	100		投资设立
内蒙古君正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乌海市乌达区	乌海市乌达区	生产企业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乌海市君正供水有限责任公司	乌海市乌达区	乌海市乌达区	生产企业	9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乌海市君正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乌海海南区	乌海海南区	生产企业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支付股利	期末累计少数股东权益	备注
乌海市神华君正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45	0.00	0.00	0.00	
锡林浩特市君正能源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8	-37,235.54	0.00	7,676,913.32	

说明：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乌海市神华君正实业有限责任公司的净资产额为 -13,611,591.33 元，累计超额亏损 7,489,252.52 元。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乌海市神华君正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锡林浩特市君正能源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乌海市神华君正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锡林浩特市君正能源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流动资产	5,699,662.05	59,249,361.13	293,078,019.69	59,698,832.59
非流动资产	451,893,889.50	36,712,821.28	457,596,029.27	36,728,028.10
资产合计	457,593,551.55	95,962,182.41	750,674,048.96	96,426,860.69
流动负债	471,205,142.88	766.00	750,919,276.17	0.00
非流动负债			-	
负债合计	471,205,142.88	766.00	750,919,276.17	0.00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乌海市神华君正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锡林浩特市君正能源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乌海市神华君正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锡林浩特市君正能源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营业收入	350,539.38	0.00	9,228,814.18	0.00
净利润	-13,366,364.12	-465,444.28	-37,576,407.14	-389,808.55
综合收益总额	-13,366,364.12	-465,444.28	-37,576,407.14	-389,808.55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45,106.45	-360,271.65	-350,693.87	281,699.72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无

(二)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但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无

(三)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联营企业的情况

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基金管理业务	15.60		购买
内蒙古中鑫能源有限公司	呼和浩特市如意开发区	呼和浩特市如意开发区	化工产品销售	22.00		投资设立
内蒙古北方蒙西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鄂尔多斯市	鄂尔多斯市	煤矸石发电	24.50		购买
华泰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西城区	保险投资业务	15.2951		购买

说明：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1)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持有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5.6%股权，根据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公司章程》，公司在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拥有 1 个董事席位和 1 个监事席位，并实际派有 1 名董事和 1 名监事，公司可以通过所派代表参与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务和经营政策的制定，达到对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施加重大影响。

(2) 华泰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持有华泰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2951%股权，根据天华泰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公司在华泰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拥有 2 个董事席位，并实际派有 2 名董事，公司可以通过所派代表参与华泰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和经营政策的制定，达到对华泰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施加重大影响。

2. 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泰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中鑫能源有限公司	内蒙古北方蒙西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流动资产	2,337,043,557.00	10,117,596,050.91	16,803,830.61	80,855,479.65
非流动资产	2,900,190,831.00	27,977,807,860.86	158,318.30	1,940,908,996.25
资产合计	5,237,234,388.00	38,095,403,911.77	16,962,148.91	2,021,764,475.9
流动负债	1,274,398,396.00	21,649,500,521.94	4,346.00	746,233,306.62
非流动负债		3,118,019,005.54		1,341,670,352.94
负债合计	1,274,398,396.00	24,767,519,527.48	4,346.00	2,087,903,659.56
少数股东权益	-	822,268,974.9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962,835,992.00	12,505,615,409.36	16,957,802.91	-66,139,183.66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618,202,414.75	1,912,746,382.48	3,730,716.64	0.00
调整事项				
—商誉	-34,355,148.17	2,734,275,274.04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583,847,266.58	4,647,021,656.52	3,730,716.64	0.00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5,783,439,762.00	11,380,868,365.05		481,344,021.95
净利润	1,533,710,409.00	1,009,725,911.42	-453,174.91	-143,384,990.03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7,102,622.00	-204,117,399.68		
综合收益总额	1,526,607,787.00	805,608,511.74	-453,174.91	-143,384,990.03
企业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208,882,108.34	55,132,000.00		

续：

项目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 公司	华泰保险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	内蒙古中鑫能 源有限公司	内蒙古北方蒙西发 电有限责任公司
流动资产	1,947,829,913.00	8,118,152,144.95	17,198,695.29	55,255,590.56
其中:现金和现金 等价物	1,226,233,390.00	2,328,042,889.12	17,187,371.39	6,567,977.41
非流动资产	2,781,038,218.00	33,222,094,700.69	216,628.53	2,062,735,724.48
资产合计	4,728,868,131.00	41,340,246,845.64	17,415,323.82	2,117,991,315.04
流动负债	866,992,156.00	25,277,257,431.46	4,346.00	922,141,979.25
非流动负债	753,938,342.00	3,327,433,110.48		1,118,603,529.42
负债合计	1,620,930,498.00	28,604,690,541.94	4,346.00	2,040,745,508.67
少数股东权益		762,957,522.8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 权益	3,107,937,633.00	11,972,598,780.86	17,410,977.82	77,245,806.37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 净资产份额	484,838,270.75	1,831,220,956.12	3,830,415.12	18,925,222.57
调整事项				
—商誉	67,713,863.75	2,758,960,197.49		
—内部交易未实 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 资的账面价值	552,552,134.50	4,590,181,153.61	3,830,415.12	18,925,222.57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 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5,122,138,059.00	11,375,995,029.28		545,616,860.76
财务费用			-437,880.83	111,208,063.28
所得税费用	399,738,223.00	4,703,514.13		
净利润	1,125,222,253.00	1,797,574,689.81	-1,520,157.70	-103,415,580.71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9,841,691.00	18,476,610.42		
综合收益总额	1,115,380,562.00	1,816,051,300.23	-1,520,157.70	-103,415,580.71
企业本期收到的来 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3.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前期累积未确 认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 (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 的损失
内蒙古北方蒙西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6,204,099.99	16,204,099.99
合计		16,204,099.99	16,204,099.99

其他说明：本公司的孙公司鄂尔多斯市君正能源化工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10 月对内蒙古北方蒙西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投资 144,207,000.00 元，由于内蒙古北方蒙西发电有限责任公司连年亏损，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已发生超额亏损，累积未确认的损失金额 16,204,099.99 元。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披露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和市场风险（主要为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本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一）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本公司采取限额政策以规避对任何金融机构的信贷风险。

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前五大客户的应收款为零。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包括衍生金融工具)的账面金额。除附注十三所载本公司作出的财务担保外，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于资产负债表日就上述财务担保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已在附注十三披露。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满足业务发展需要或偿付到期债务以及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

本公司财务及经营管理部门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各项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货币资金	633,360,776.84	633,360,776.84	633,360,776.84			
应收票据	517,748,189.10	517,748,189.10	517,748,189.10			
应收账款	147,093,460.62	155,201,138.22	137,449,024.07	11,549,181.37	529,383.70	5,673,549.08
其他应收款	2,317,465,465.71	2,350,982,256.70	2,281,644,239.08	30,119,375.68	20,963,683.71	18,254,958.23
小计	3,615,667,892.27	3,657,292,360.86	3,570,202,229.09	41,668,557.05	21,493,067.41	23,928,507.31
短期借款	-					
应付票据	131,689,302.80	131,689,302.80	131,689,302.80			
应付账款	1,062,996,282.81	1,062,996,282.81	658,369,016.82	164,615,296.47	240,011,969.52	
应付利息	37,312,796.30	37,312,796.30	37,312,796.30			
其他应付款	82,041,342.85	82,041,342.85	13,277,695.83	48,999,871.64	19,763,775.3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58,457,449.77	258,457,449.77	258,457,449.77			
其他流动负债	36,746,982.57	36,746,982.57	36,746,982.57			
长期借款	750,000,000.00	750,000,000.00				750,000,000.00
应付债券	1,492,466,757.59	1,492,466,757.59		1,492,466,757.59		
长期应付款		-	-			
小计	3,851,710,914.69	3,851,710,914.69	1,135,853,244.09	1,706,081,925.70	259,775,744.90	750,000,000.00

续: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货币资金	4,212,308,774.57	4,212,308,774.57	4,212,308,774.57			
应收票据	791,414,327.10	791,414,327.10	791,414,327.10			
应收账款	105,641,953.11	111,930,726.11	104,755,761.62	732,798.39	1,172,873.30	5,269,292.80
其他应收款	544,204,510.92	72,422,182.48	35,586,056.64	1,311,993.22	28,048,558.36	7,475,574.26
小计	5,653,569,565.70	5,188,076,010.26	5,144,064,919.93	2,044,791.61	29,221,431.66	12,744,867.06
短期借款	1,036,000,000.00	1,036,000,000.00	1,036,000,000.00			
应付票据	553,143,930.74	553,143,930.74	553,143,930.74			
应付账款	1,382,259,703.43	1,382,259,703.43	878,633,355.86	308,753,557.48	194,872,790.09	
应付利息	38,684,949.68	38,684,949.68	38,684,949.68			
其他应付款	85,922,926.48	85,922,926.48	53,064,592.18	12,917,409.21	19,940,925.0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0,000,000.00	130,000,000.00	13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1,444,691,286.54	1,444,691,286.54	1,444,691,286.54			
长期借款	246,000,000.00	246,000,000.00				246,000,000.00
应付债券	1,488,127,438.83	1,488,127,438.83			1,488,127,438.83	
长期应付款	1,538,601,477.42	1,538,601,477.42			1,538,601,477.42	
小计	7,943,431,713.12	7,943,431,713.12	4,134,218,115.00	321,670,966.69	3,241,542,631.43	246,000,000.00

（三）市场风险

1、汇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活动在中国境内，商品交易主要以人民币结算。公司产品有少量出口，本期出口产品营业收入美元折算人民币为 158,561,520.90 元，占全部产品营业收入的 2.77%，出口产品自签订合同到人民币结汇到账，平均交易周期为 25 天左右，由于交易结算时间较短，汇率变化对汇兑损益影响较小；此外，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依然存在外汇风险。本公司财务部负责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美元项目	合计	美元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17,458,080.78	117,458,080.78	7,249,771.15	7,249,771.15
应收账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69,612,813.52	69,612,813.52	85,439,151.73	85,439,151.73
其他投资				
小计	187,070,894.30	187,070,894.30	92,688,922.88	92,688,922.88
外币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应付账款				
小计				

2、利率风险：

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长期借款、长期应付款，长期借款为浮动利率借款，长期应付款固定资产融资租赁售后租回有浮动利率融资。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利率风险，不能偿还到期金融负债的风险。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带息债务的成本，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的不利影响。本期公司依据资金市场状况对金融负债做出调整，采取长期借款、短期借款、发行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固定资产融资租赁售后租回融资等多种融资工具，长期借款为基准利率下浮 5%，使金融负债结构趋于合理，这些措施有力的规避了利率风险。

（1）本年度公司无利率互换安排。

(2)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 本公司长期带息债务主要为人民币计价的浮动利率合同, 金额为 1,008,457,449.77 元, 详见附注五注释 32。

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浮动利率的长期应付款	258,457,449.77	258,457,449.77	751,597,811.20	751,597,811.20
长期借款	750,000,000.00	750,000,000.00		
合计	1,008,457,449.77	1,008,457,449.77	751,597,811.20	751,597,811.20

十一、公允价值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本公司按公允价值三个层次列示了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工具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账面价值。公允价值整体归类于三个层次时, 依据的是公允价值计量时使用的各重要输入值所属三个层次中的最低层次。三个层次的定义如下:

第 1 层次: 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 2 层次: 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 2 层次输入值包括: 1) 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 2) 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 3) 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 包括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隐含波动率和信用利差等; 4) 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第 3 层次: 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二) 期末公允价值计量

1.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 1 层次	第 2 层次	第 3 层次	合计
交易性金融资产小计				
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衍生金融资产				
其他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小计				
债务工具投资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 1 层次	第 2 层次	第 3 层次	合计
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				
衍生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小计				
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出租的建筑物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 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小计	69,612,813.52			69,612,813.52
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69,612,813.52			69,612,813.52
其他投资				
生物资产小计				
消耗性生物资产				
生产性生物资产				
资产合计	69,612,813.52			69,612,813.52
交易性金融负债小计				
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负债合计				

（三）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末公允价值是基于纽约证券交易所 2016 年 12 月 31 收盘价进行计量。

（四）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短期借款、应付款项、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和长期借款、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等。

除下述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外，其他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差异很小。

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固定利率的长期应付款	0.00	0.00	787,003,666.22	787,003,666.22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控制本公司的关联方自然人

杜江涛

控制本公司的关联方非自然人

乌海市君正科技产业有限责任公司

(二)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九（一）。

(三)本企业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详见附注九（三）。

(四)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的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组织机构代码)
乌海市君正科技产业有限责任公司	持本公司 5%以上的股东	91150300743896848Q
田秀英	持本公司 5%以上的股东	
北京博晖创新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91110000726362190T
北京博昂尼克微流体技术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91110114665600625F
河北大安制药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91130185762082516L
广东卫伦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91440512193035671D
君正国际投资（北京）有限公司	持本公司 5%以上的股东控制的公司	9111011472261694XG
乌海市君正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持本公司 5%以上的股东控制的公司	911503007830279382
廊坊市君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持本公司 5%以上的股东控制的公司	911310037698197282
廊坊嘉恒实业有限公司	持本公司 5%以上的股东控制的公司	911310017415488153
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参股公司	91110101734161639R
内蒙古坤德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参股公司	91150200555483472D
乌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参股公司	911503007201479082
郝虹	实际控制人之妻	

(五) 关联方交易

1.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内蒙古坤德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运输服务	237,864.08	
北京博晖创新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购设备、材料	512,780.00	
华泰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保险	840,243.12	
合计		1,590,887.20	

3.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河北大安制药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6,800.00	
合计		6,800.00	

4. 关联担保情况

(1)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万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内蒙古君正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2,500.00	2016.12.22	2017.06.19	否
内蒙古君正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4,950.00	2016.12.28	2017.06.28	否
鄂尔多斯市君正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75,000	2016.03.04	2025.07.04	否
合计	82,450			

本公司为内蒙古君正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在中国银行开立国际信用证提供担保 2,500 万元；
本公司为内蒙古君正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在交通银行签发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4,950 万元；
本公司为鄂尔多斯市君正能源化工有限公司的长期借款 75,000 万元提供保证担保。

(2)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本公司无被担保业务。

5.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本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内蒙古坤德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			

(2) 本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内蒙古坤德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37,864.08	
	北京博晖创新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4,180.00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1、签订的尚未履行或尚未完全履行的对外投资合同及有关财务支出

(1) 2015 年 11 月 24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内蒙古君正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拟参与华泰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转让项目的议案》。2015 年 12 月 22 日，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君正化工在北京产权交易所摘牌取得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持有的华泰保险 2.0441%股权、2.5427%股权和摘牌取得中国石化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华泰保险 1.1321%股权和 1.2558%股权。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支付股权收购价款及产权交易保证金 92,890.21 万元，君正化工支付股权收购价款及产权交易保证金 111,089.39 万元。公司受让华泰保险股权事项尚需获得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等相关部门的审核。

(2) 内蒙古君正天原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报告期，公司全资孙公司鄂尔多斯市君正能源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鄂尔多斯君正”）与上海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氯碱化工”）成立合资公司，即内蒙古君正天原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合资公司依托氯碱化工的品牌、特种树脂技术、人才、研发装备优势和公司的生产装备、资源优势，拟共同建设年产 20 万吨糊状聚氯乙烯（E-PVC）项目和开展技术开发领域的合作，双方一期拟合作建设 10 万吨糊状聚氯乙烯（E-PVC）项目。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 亿元，鄂尔多斯君正出资人民币 2.4 亿元，占合资公司注册资本的 60%，氯

碱化工出资人民币 1.6 亿元，占合资公司注册资本的 40%。2017 年 1 月 10 日，内蒙古君正天原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已办理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

2、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大额发包合同及财务影响

(1) 设备合同情况

单位：万元

供应商	设备名称	合同总价	已付金额	未付金额
四川宜宾江源化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树脂设备	2,720.00	1,632.00	1,088.00
基伊埃工程技术（中国）有限公司	树脂设备	3,500.00	2,100.00	1,400.00
细川密克朗（上海）粉体机械有限公司	树脂设备	2,574.00	643.50	1,930.50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烧碱设备	1,010.00	303.00	707.00
哈尔滨博实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树脂设备	1,119.90	362.37	757.53
ASAHI KASEI CORPORATION 旭化成株式会社	烧碱设备	3,082.87	313.29	2,769.58
BERTRAMS CHEMICAL PLANTS LTD 瑞士博特化工装置有限公司	烧碱设备	1,711.33	679.35	1,031.98
湖北昌发容器制造有限公司	树脂设备	1,088.00	544.00	544.00
合计		16,806.10	6,577.51	10,228.59

(2) 工程合同情况

单位：万元

合同名称	施工单位	合同总价	已付款
鄂尔多斯君正循环经济产业链项目-矿热炉	大连重工机电设备成套有限公司	11,700.00	8,020.00
鄂尔多斯君正循环经济产业链项目-钢结构	林州建总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开口价	3,396.00
鄂尔多斯君正循环经济产业链项目-钢结构	徐州中煤百甲重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开口价	216.00
鄂尔多斯君正循环经济产业链项目-建筑工程施工	内蒙古长城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	开口价	234.00
鄂尔多斯君正循环经济产业链项目-地下管网工程施工	内蒙古寅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开口价	104.00
合计			11,970.00

3、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租赁合同及财务影响

公司孙公司鄂尔多斯市君正能源化工有限公司于2015年5月26日与民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出租人）签订了《融资租赁合同》，开展以售后回租形式的融资租赁业务，该融资租赁业务的融资金额1,000,000,000.00元，租赁开始日为2015年6月15日，租赁期限24个月，租赁利率为年利率5.50%（参照同期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1-5年期贷款基准利率），按合同约定

租金划分为8期等额支付，租赁期满后租赁设备自动归承租人所有。

该融资租赁业务起始应付最低租赁付款额为1,056,646,426.22元，未确认融资费用为71,492,671.98元，截至2016年12月31日，按合同约定支付租赁费792,787,482.18元，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未确认融资费用66,091,177.71元，期末应付融资租赁款余额263,858,944.04元，未确认融资费用5,401,494.27元。

4、其他重大财务承诺事项

(1) 抵押资产情况

单位：万元

抵押物所有权人	抵押物	抵押物类别	抵押期限	借款人	借款金额 (万元)	净值 (万元)	备注
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机器设备	固定资产	2016.3.4-2025.7.4	鄂尔多斯市君正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75,000.00	25,939.00	
内蒙古君正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机器设备	固定资产				54,907.65	
内蒙古君正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建筑物	固定资产				13,500.93	
内蒙古君正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土地使用权	无形资产				4,638.92	
鄂尔多斯市君正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土地使用权	无形资产				1,671.24	

(2) 担保资产情况

- 1) 本公司无非关联方的担保情况。
- 2) 关联方担保情况见附注十二（五）项说明。

(3) 质押情况

1) 子公司——内蒙古君正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以应收票据 84,303,598.80 元为签发银行承兑汇票作质押担保。

2) 孙公司——鄂尔多斯市君正能源化工有限公司以应收票据 43,559,944.26 元为开立信用证作保证。

除存在上述承诺事项外，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

要承诺事项。

（二）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或有事项

1、本期不存在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2、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控股股东杜江涛股权质押情况：截至 2017 年 4 月 11 日，杜江涛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 269,568 万股，其中已质押股份为 103,758 万股，占杜江涛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38.49%，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2.30%。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1、2007 年 4 月 15 日，本公司与内蒙古自治区第九地质矿产勘查开发院（以下简称“九勘院”）签订了《出资人协议》，合资设立了锡林浩特市君正能源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锡林浩特市君正”），其中，本公司以现金出资 9,200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92%；九勘院以内蒙古东乌珠穆沁旗乌尼特煤田二分场矿区煤炭资源的探矿权出资，依据内蒙古科伟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于 2007 年 4 月 15 日出具的经各出资人确认的内科伟矿评字[2007]020 号《资产评估报告》，九勘院出资的探矿权评估值为 801.33 万元，其以探矿权作价出资 800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8%。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公司股东杜江涛及乌海市君正科技产业有限责任公司作出了《关于锡林浩特市君正能源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取得采矿权风险的承诺》，承诺内容为：如因内蒙古自治区第九地质矿产勘查开发院违约及国家、地方政策变更导致探矿权无法办理转移手续，本公司已投入的煤矿资源储量勘查费用的损失及其他与上述事项相关的一切损失由本人及本公司承担。

2、锡林浩特市君正成立后，由具有勘查资质的九勘院对乌尼特煤田二分场矿区进行煤炭储量勘查，锡林浩特市君正于 2007 年至 2009 年期间就上述煤炭储量勘查事宜累计投入 2,870 万元储量勘查费用。上述矿区目前已经完成详查工作，初步探明乌尼特煤田二分场矿区煤炭储量 18 亿吨，煤种为低硫、特低磷、中灰的高热值褐煤，并取得内蒙古自治区国土资源厅出具的《关于<内蒙古自治区东乌珠穆沁旗乌尼特煤田二分场矿区煤炭资源储量核实报告>矿产

资源储量评审备案证明》（内国土资储备字[2008]83 号）。对于锡林浩特市君正已支付的上述 2,870 万元勘查费用，杜江涛及君正科技承诺：君正集团如认为已支付的 2,870 万元储量勘查费用无法为其带来预期的经济利益，可随时要求杜江涛及君正科技承担上述勘查费用及与该事项相关的一切损失。

3、内蒙古君正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动力分厂资产和负债划转事项：

为实施业务整合、优化资源配置和适应未来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决定在合并报表范围内，将公司全资子公司内蒙古君正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动力分厂截止 2016 年 11 月 30 日的资产总额 478,401,200.06 元、负债总额 54,383,713.14 元划转至母公司。

（二）分部信息

1、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根据本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公司的经营业务划分为 3 个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评价其业绩。在经营分部的基础上本公司确定了 3 个报告分部，分别为化工分部、热电分部和其他分部。这些报告分部是以行业为基础确定的。本公司各个报告分部提供的主要产品及劳务分别为化工分部：生产、销售树脂及碱系列产品和硅铁，热电分部：火力发售电，其他分部：生产、销售煤、石灰石及提供运输服务。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与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2、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化工分部	热电分部	其他	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6,079,759,045.86	807,512,732.04	90,716,731.85	1,263,934,858.09	5,714,053,651.66
营业费用	4,896,799,322.72	571,180,318.03	119,085,295.32	1,257,499,799.18	4,329,565,136.89
利润总额	1,227,103,631.87	616,877,105.73	-33,401,189.21	6,435,058.91	1,804,144,489.48
所得税费用	179,561,729.23	42,598,125.13	-1,505,312.03		220,654,542.33
净利润	1,047,541,902.64	574,278,980.60	-31,895,877.18	6,435,058.91	1,583,489,947.15
资产总额	17,657,678,879.99	13,958,176,877.56	1,261,243,339.82	14,845,155,516.12	18,031,943,581.25
负债总额	3,138,756,811.22	2,402,705,723.61	827,215,098.95	2,013,733,683.94	4,354,943,949.84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注释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808.14	100.00	0.00	100.00	16,808.1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6,808.14	100.00	0.00	100.00	16,808.14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6,808.14	0.00	
其中：6 个月以内	16,808.14	0.00	
6 个月-1 年...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6,808.14	0.0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第一名	16,270.40	96.81	0.00
第二名	279.74	1.66	0.00
第三名	258.00	1.53	0.00
合计	16,808.14	100.00	0.00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

无

6. 转移应收款项且继续涉入而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无

7. 应收账款其他说明

应收账款期末数比期初数增加 16,808.14 元，增加比例为 100.00%，主要变动原因为：本期销售施工用电余款未收回。

注释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28,902,100.00	82.74			928,902,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93,832,538.97	17.26	3,197,007.35	1.65	190,635,531.6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122,734,638.97	100.00	3,197,007.35	1.65	1,119,537,631.62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804,544,254.94	100	485,476.26	0.03	1,804,058,778.6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804,544,254.94	100	485,476.26	0.03	1,804,058,778.68

其他应收款分类的说明：

(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第一名	928,902,100.00			股权收购价款及产权交易保证金
合计	928,902,100.00	0.00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75,380,019.66	13,820.69	
其中：6 个月以内	175,103,605.80		
.....6 个月-1 年	276,413.86	13,820.69	5
1—2 年	17,963,385.14	2,694,507.77	15
2—3 年			30
3—4 年	58.95	29.48	50
4—5 年	2,129.07	1,703.26	80
5 年以上	486,946.15	486,946.15	100
合计	193,832,538.97	3,197,007.35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711,531.09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无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备用金	2,444,911.64	910,293.46
产权交易保证金	137,955,050.00	137,955,050.00
预付股权收购价款	790,947,050.00	
预付款	472,663.95	472,663.95
内部关联往来	171,209,849.95	1,647,066,555.81
保证金	19,383,804.27	17,783,804.27
其他	321,309.16	355,887.45
合计	1,122,734,638.97	1,804,544,254.94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股权收购价款及产权交易保证金	928,902,100.00	1-2 年	82.74	
第二名	内部往来款	138,740,000.00	6 个月内	12.36	
第三名	内部往来款	18,999,748.58	6 个月内	1.69	
第四名	内部往来款	10,500,000.00	6 个月内	0.93	
第五名	保证金	8,600,000.00	6 个月内、1-2 年	0.77	1,050,000.00
合计		1,105,741,848.58		98.49	1,050,000.00

6.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无

7.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无

8.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而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无

9.其他应收款其他说明

其他应收款年末数比期初数减少 681,809,615.97 元，减少比例为 37.78%。减少的原因为与子公司的内部往来款减少。

注释3. 长期股权投资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7,654,478,133.06		7,654,478,133.06	4,934,462,724.67		4,934,462,724.67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3,306,106,682.39		3,306,106,682.39	3,244,844,325.57		3,244,844,325.57
合计	10,960,584,815.45		10,960,584,815.45	8,179,307,050.24		8,179,307,050.24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乌海市君正供水有限责任公司	9,500,000.00	9,500,000.00			9,500,000.00		
锡林浩特市君正能源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92,000,000.00	92,000,000.00			92,000,000.00		
乌海市君正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内蒙古君正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2,975,859,052.84	2,975,859,052.84	4,220,000,000.00		7,195,859,052.84		
乌海市神华君正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24,008,080.22	24,008,080.22			24,008,080.22		
鄂尔多斯市君正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1,499,984,591.61	1,499,984,591.61	2,720,000,000.00	4,219,984,591.61	0.00		
锡林郭勒盟君正能源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LION LEGEND INTERNATIONAL LIMITED	183,111,000.00	183,111,000.00			183,111,000.00		
合计	4,934,462,724.67	4,934,462,724.67	6,940,000,000.00	4,219,984,591.61	7,654,478,133.06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52,552,134.50			239,258,823.80	-1,108,009.03
内蒙古中鑫能源有限公司	3,830,415.12			-99,698.48	
华泰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688,461,775.95			84,379,018.24	-17,660,095.02
小计	3,244,844,325.57			323,538,143.56	-18,768,104.05
合计	3,244,844,325.57			323,538,143.56	-18,768,104.05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425.65	208,882,108.34			583,847,266.58	
内蒙古中鑫能源有限公司					3,730,716.64	
华泰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6,652,000.00			2,718,528,699.17	
小计	2,026,425.65	245,534,108.34			3,306,106,682.39	
合计	2,026,425.65	245,534,108.34			3,306,106,682.39	

注释4.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807,512,732.04	790,252,554.90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803,193,355.84	747,395,216.97
其他业务收入	4,319,376.20	42,857,337.93
营业成本	348,454,082.54	389,771,567.39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344,134,706.40	346,974,395.07
其他业务成本	4,319,376.14	42,797,172.32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1）工业	803,193,355.84	344,134,706.40	747,395,216.97	346,974,395.07
（2）商业				
（3）房地产业				
（4）旅游饮食服务业				
合计	803,193,355.84	344,134,706.40	747,395,216.97	346,974,395.07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电	794,025,867.34	337,401,186.10	744,167,606.35	344,603,715.07
蒸汽	9,167,488.50	6,733,520.30	3,227,610.62	2,370,680.00
合计	803,193,355.84	344,134,706.40	747,395,216.97	346,974,395.07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区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内蒙古	803,193,355.84	344,134,706.40	747,395,216.97	346,974,395.07
合计	803,193,355.84	344,134,706.40	747,395,216.97	346,974,395.07

5.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内蒙古君正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804,743,635.33	99.66

注释5.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2,0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23,538,143.56	205,252,227.5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13,891,787.16	10,250,000.0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769,520.00	
其他		
合计	338,199,450.72	267,502,227.55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乌海市君正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0.00	52,000,000.00	上期分得红利
合计	0.00	52,000,000.00	

3.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39,258,823.80	175,534,671.47	本期利润增加
内蒙古中鑫能源有限公司	-99,698.48	-334,434.69	本期亏损减少
华泰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4,379,018.24	30,051,990.77	上期投资收益核算期小于本期
合计	323,538,143.56	205,252,227.55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的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乌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00	6,000,000.00	分配的股利
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891,787.16	4,250,000.00	分配的股利
合计	13,891,787.16	10,250,000.00	

5.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内蒙古坤德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769,520.00		处置 6%股权
合计	769,520.00		

投资收益的说明：（1）按权益法核算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收益 239,258,823.80 元；按权益法核算内蒙古中鑫能源有限公司收益-99,698.48 元；按权益法核算华泰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收益 84,379,018.24 元（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配股利 7,891,787.16 元，乌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分配股利 6,000,000.00 元（3）公司将持有内蒙古坤德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6%的股权以 2,419.2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包头恒泰商贸有限公司，取得股权转让利得 769,520.00 元。

十七、补充资料

（一）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656,694.0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844,331.5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	769,520.00	

项目	金额	说明
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56,705.3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653,508.71	
所得税影响额	-2,802,256.2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48,086.50	
合计	16,830,416.88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21	0.1877	0.187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08	0.1857	0.1857

（三）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无差异
2. 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无差异

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一日